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财务报表, 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兴业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兴业银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7.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6、7.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外部宏观环境和兴业银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兴业银行对于企业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对于个人贷款和垫款所考虑的因素包括个人类贷款的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经验及其他调整因素。</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分类流程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利用我们的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系统自动抓取关键内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减值准备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 利用我们的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评价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7.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6、7.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额、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管理层在评估抵押房产的价值时，会参考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抵押物评估报告，并同时考虑抵押物的市场价格、地理位置及用途。另外，抵押物变现的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抵押物可收回金额。</p>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兴业银行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清单总额分别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或债权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我们对比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7.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6、7.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针对系统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输入数据核对至原始文件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利用我们的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行业分类对企业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经济影响较大的行业；我们还依据其他风险标准选取样本，包括存在负面媒体信息和逾期等情况的借款人作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借款人信用风险状况、向信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的市场信息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7.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6、7.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对按上述标准选取的企业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和债权投资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评价管理层对所持担保物的估值，将管理层对担保物的估值与其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并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以及考虑管理层提出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以评价兴业银行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及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的披露要求。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p>结构化主体的合并</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4所述的会计政策、“六、合并范围”2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43。</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兴业银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资产支持证券等。</p> <p>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兴业银行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兴业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兴业银行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兴业银行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兴业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兴业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兴业银行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4所述的会计政策、“六、合并范围”2及“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43。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兴业银行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兴业银行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及•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p>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十一、金融风险管理”7。</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是兴业银行持有/承担的重要资产/负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调整会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兴业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对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当估值技术使用重大不可观察参数时，即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此外，兴业银行已对特定的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也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p> <p>由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涉及复杂的流程，以及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参数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我们将评估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兴业银行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前后台对账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兴业银行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利用我们的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对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兴业银行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我们的程序包括使用平行模型，独立获取和验证参数等； • 在评价对构成公允价值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调整的运用是否适当时，询问管理层计算公允价值调整的方法是否发生变化，并评价参数运用的恰当性；及 •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四、其他信息

兴业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业银行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业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兴业银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业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兴业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业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兴业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26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陈思杰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1,147	486,444	411,138	486,4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95,207	87,260	86,490	81,829
贵金属		4,947	401	4,947	401
拆出资金	3	191,939	231,475	206,148	243,929
衍生金融资产	4	59,396	32,724	59,387	32,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23,350	41,861	116,945	37,9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3,867,321	3,345,180	3,834,605	3,316,610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823,927	652,034	773,552	628,253
债权投资	7.2	1,550,131	1,444,176	1,535,542	1,431,325
其他债权投资	7.3	516,368	599,382	514,919	597,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	2,388	1,929	2,308	1,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	8	100,616	106,273	-	-
长期股权投资	9	3,549	3,413	23,776	23,601
固定资产	10	26,414	24,641	20,471	18,892
在建工程	11	1,935	3,463	1,931	3,441
无形资产		712	647	652	603
商誉	12	532	53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45,513	40,799	42,348	37,984
其他资产	14	68,608	43,047	56,101	34,518
资产总计		<u>7,894,000</u>	<u>7,145,681</u>	<u>7,691,260</u>	<u>6,978,2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0,398	168,259	290,398	168,2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1,487,079	1,233,937	1,495,587	1,245,608
拆入资金	16	180,171	192,310	71,448	97,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	16,062	4,214	14,721	4,106
衍生金融负债	4	61,513	31,444	61,505	31,4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123,567	193,412	111,630	184,072
吸收存款	19	4,084,242	3,794,832	4,085,300	3,797,501
应付职工薪酬	20	20,204	17,738	17,790	15,909
应交税费	21	12,304	14,476	11,018	13,226
预计负债	22	5,397	6,253	5,397	6,253
应付债券	23	947,393	899,116	916,560	871,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74	-	-	-
其他负债	24	40,793	40,038	18,956	21,124
负债合计		7,269,197	6,596,029	7,100,310	6,455,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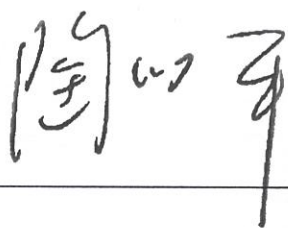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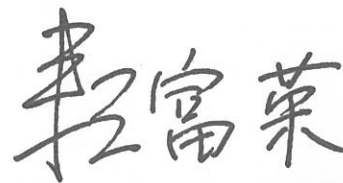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股东权益					
股本	25	20,774	20,774	20,774	20,774
其他权益工具	26	85,802	55,842	85,802	55,842
其中: 优先股		55,842	55,842	55,842	55,842
永续债		29,960	-	29,960	-
资本公积	27	74,914	74,914	75,260	75,260
其他综合收益	39	(749)	3,232	(751)	3,192
盈余公积	28	10,684	10,684	10,684	10,684
一般风险准备	29	87,535	78,525	83,382	74,829
未分配利润	30	336,626	297,389	315,799	281,8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15,586	541,360	590,950	522,456
少数股东权益		9,217	8,292	-	-
股东权益合计		624,803	549,652	590,950	522,4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894,000	7,145,681	7,691,260	6,978,256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陶以平
(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董事、行长、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203,137	181,308	186,224	168,429
利息净收入	31	143,515	122,289	133,057	113,545
利息收入	31	303,478	288,978	288,447	275,252
利息支出	31	(159,963)	(166,689)	(155,390)	(161,7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37,710	30,378	32,315	26,06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42,477	34,333	37,957	29,8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4,767)	(3,955)	(5,642)	(3,767)
投资收益	33	26,154	24,992	26,080	26,266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	205	210	1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716	393	688	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4	(6,267)	1,622	(6,413)	1,434
汇兑收益		813	851	845	840
资产处置收益		3	38	3	38
其他收益		510	363	129	71
其他业务收入		699	775	208	175
二、营业支出		(126,590)	(107,042)	(118,700)	(100,000)
税金及附加	35	(2,086)	(1,756)	(1,916)	(1,635)
业务及管理费	36	(48,262)	(46,557)	(44,356)	(43,002)
信用减值损失	37	(75,301)	(58,088)	(71,887)	(54,9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6)	(8)	(93)	(8)
其他业务成本		(815)	(633)	(448)	(363)
三、营业利润		76,547	74,266	67,524	68,429
加: 营业外收入		295	368	219	258
减: 营业外支出		(205)	(131)	(192)	(123)
四、利润总额		76,637	74,503	67,551	68,564
减: 所得税费用	38	(8,956)	(7,801)	(6,695)	(6,265)
五、净利润		67,681	66,702	60,856	62,2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附注七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五、净利润(续)	67,681	66,702	60,856	62,29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7,681	66,702	60,856	62,2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26	65,868	60,856	62,299
2.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055	83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3,987)	270	(3,9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3,981)	265	(3,943)	244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22)	(776)	(5,668)	(772)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464	666	1,426	648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	7	-	-
(4) 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	-	4
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91	363	391	363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	1	(92)	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6)	5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694	66,972	56,913	62,5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645	66,133	56,913	62,5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9	839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附注七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八、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40	3.08	3.10		
稀释每股收益	40	3.08	3.10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陶以平

陶以平
(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董事、行长、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附注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19,169	336,384	514,352	343,64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30,460	13,192	26,441	12,225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981	-	9,732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22,100	-	122,100	-
融资租赁的净减少额	2,672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5,281	224,627	257,734	211,7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53	15,277	8,393	7,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416	589,480	938,752	575,228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77,456	544,910	570,923	531,869
融资租赁的净增加额	-	5,241	-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81,488	67,358	97,327	66,208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	100,499	-	100,87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02,800	-	102,8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39,003	134,656	133,026	127,72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1,079	143,797	128,818	137,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05	25,691	24,213	23,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10	23,143	30,640	21,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3	29,394	19,596	26,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644	1,177,489	1,004,543	1,138,22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34,228)	(65,791)	(562,9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附注七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0,826	2,124,476	2,604,803	2,094,6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560	128,078	110,813	122,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363	161	248	1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49	14,342	24,010	11,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9,998	2,267,057	2,739,874	2,228,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6,058	1,648,591	2,524,275	1,581,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5	5,517	2,795	4,2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3	10,612	13,353	7,4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996	1,664,720	2,540,423	1,593,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002	602,337	199,451	634,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	32,145	30,000	3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	238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69,109	990,074	1,059,509	981,1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109	1,022,219	1,089,509	1,011,1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4,429	810,130	1,017,619	809,5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004	44,076	43,781	43,06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10	10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346	40	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473	855,552	1,061,440	852,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6	166,667	28,069	158,5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5)	1,558	(4,303)	1,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	225,065	182,553	157,426	232,05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730	549,177	775,679	543,62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956,795	731,730	933,105	775,679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陶以平

陶以平
(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董事、行长、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20,774	55,842	74,914	3,232	10,684	78,525	297,389	8,292	549,65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6,626	1,055	67,6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9	-	-	(3,981)	-	-	-	(6)	(3,98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981)	-	-	66,626	1,049	63,69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60	-	-	-	-	-	(10)	29,950	
1.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化	-	-	-	-	-	-	-	(10)	(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	29,960	-	-	-	-	-	-	29,960	
(四) 利润分配	-	-	-	-	-	9,010	(27,389)	(114)	(18,493)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9,010	(9,010)	-	-	
2.普通股股利分配	30	-	-	-	-	-	(15,830)	(10)	(15,840)	
3.优先股股息分配	30	-	-	-	-	-	(2,549)	-	(2,549)	
4.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	(104)	(104)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85,802	74,914	(749)	10,684	87,535	336,626	9,217	624,8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25,905	75,011	2,356	10,684	73,422	257,801	6,631	472,584
会计政策变更	-	-	-	611	-	-	(5,361)	(22)	(4,772)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20,774	25,905	75,011	2,967	10,684	73,422	252,440	6,609	467,8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5,868	834	66,7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9	-	-	265	-	-	-	5	27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65	-	-	65,868	839	66,97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37	(97)	-	-	-	-	950	30,790
1. 股东投入	-	-	-	-	-	-	-	238	238
2.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化	-	-	(97)	-	-	-	-	(1,282)	(1,379)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37	-	-	-	-	-	1,994	31,931
(四) 利润分配	-	-	-	-	-	5,103	(20,919)	(106)	(15,922)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5,103	(5,103)	-	-
2. 普通股股利分配	30	-	-	-	-	-	(14,334)	(106)	(14,440)
3. 优先股股息分配	30	-	-	-	-	-	(1,482)	-	(1,482)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55,842	74,914	3,232	10,684	78,525	297,389	8,292	549,652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陶以平
 (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董事、行长、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20,774	55,842	75,260	3,192	10,684	74,829	281,875	522,45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0,856	60,85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9	-	-	(3,943)	-	-	-	(3,94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943)	-	-	60,856	56,913
(三) 股东投入资本	-	29,960	-	-	-	-	-	29,96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	29,960	-	-	-	-	-	29,960
(四) 利润分配	-	-	-	-	-	8,553	(26,932)	(18,379)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8,553	(8,553)	-
2. 普通股股利分配	30	-	-	-	-	-	(15,830)	(15,830)
3. 优先股股息分配	30	-	-	-	-	-	(2,549)	(2,549)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85,802	75,260	(751)	10,684	83,382	315,799	590,9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25,905	75,260	2,802	10,684	69,996	244,143	449,564
会计政策变更	-	-	-	146	-	-	(3,918)	(3,772)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20,774	25,905	75,260	2,948	10,684	69,996	240,225	445,7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2,299	62,29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9	-	-	244	-	-	-	24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44	-	-	62,299	62,543
(三) 股东投入资本	-	29,937	-	-	-	-	-	29,937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37	-	-	-	-	-	29,937
(四) 利润分配	-	-	-	-	-	4,833	(20,649)	(15,816)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4,833	(4,833)	-
2. 普通股股利分配	30	-	-	-	-	-	(14,334)	(14,334)
3. 优先股股息分配	30	-	-	-	-	-	(1,482)	(1,482)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55,842	75,260	3,192	10,684	74,829	281,875	522,456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陶以平

陶以平
(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董事、行长、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行”或“本银行”)前身为福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函[1988]58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福建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外向型经济发展请示的批复》,于1988年7月2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以银复[1988]347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银行于2007年2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股票代码为601166。

本银行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3H135010001;持有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158142711F;注册地址为中国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本银行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年度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银行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金融租赁业务;信托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消费金融业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金融数据处理;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和运营服务、系统集成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参与省内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批量收购、转让和处置业务、收购、转让和处置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银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或“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财政部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参见附注四、30),尚未执行财政部 2018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此外,本银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机构根据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按照附注四、6 所述原则折算为人民币。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3.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参见附注四、9.3 (2)) 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 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 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 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年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 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 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

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分为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购买日作为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参见附注四、3.2)。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 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 例如, 当表决权与行政管理工作相关, 以及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主导时。可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例子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 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 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其他应付款及股本等。

7.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本集团持有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iv)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7.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2)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 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初始确认后, 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四、7.5) 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7.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则根据对该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如果本集团没有保留控制,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让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按照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及阶段划分详见附注十一、3.信用风险。

(2)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在预计负债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 中确认损失准备。

(3)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6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7 衍生金融工具和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利率互换、外汇远掉期、外汇期权、信用互换、总收益互换、贵金属远掉期及贵金属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三个特征:

- 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 不要求初始净投资, 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 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
- 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初始确认时,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 作为资产反映; 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 作为负债反映。后续计量时,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衍生金融工具使主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现金流量, 按照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 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发生调整。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的, 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将与主合同分拆, 并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i) 该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方面与主合同并不存在紧密关系; (ii) 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 及 (iii) 混合 (组合) 工具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也不计入当期损益;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且其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的, 本集团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i)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ii)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 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应分拆。

7.8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 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或其他综合收益) 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 本集团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 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 以及集团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有效性。本集团预期这些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方面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同时本集团会持续地对这些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 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 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 但因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集团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 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由于某一特定风险所引起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影响其他综合收益的情形, 仅限于企业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对于公允价值套期, 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当未确认的确定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则该确定承诺因所规避的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 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考虑再平衡后,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的标准, 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 本集团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 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7.9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 本集团将部分资产证券化, 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 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参见附注四、7.4。在运用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时, 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 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资产支持证券, 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 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以金融负债处理; 对于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 本集团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 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7.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 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如为衍生工具, 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11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 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 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 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 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8.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重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 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收到客户存入的积存贵金属时确认资产, 并同时确认相关负债。客户存入的积存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9. 长期股权投资

9.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 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 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 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10.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0.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 30 年	0% - 3%	3.23% - 5.00%
固定资产装修	两次装修期间与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	0%	按照折旧年限 直线摊销
办公及机器设备	3 - 20 年	0% - 5%	4.75% - 33.33%
运输设备	5 - 8 年	0% - 3%	12.50% - 20.00%
飞行设备	25 年或 20 年	5%或 15%	3.80%或 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0.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 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 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0.4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 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 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 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按其原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 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 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5. 职工薪酬

15.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确认相应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5.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15.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6.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收入。

1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支出。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 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 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 (例如提前还款权) 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即, 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 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 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其他情况下,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 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以受托人、代理人的身份进行活动时, 该等活动所产生的报酬与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 受托及代理业务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2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3.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其他负债列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 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应收融资租赁款”项目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 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 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 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 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25.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 宣告及经批准的拟分配发放的股利, 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 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披露。应付股利于批准股利当期确认为负债。

26. 或有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 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 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但在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可能性极低的情况下除外。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 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7. 关联方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 本银行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8.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包括与集团内部其他组成部分交易产生的收入和发生的费用;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集团将符合特定条件的经营分部进行合并披露, 且对达到一定数量化标准的经营分部进行单独列报。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 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 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9.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四、10 和 12)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七、2、3、5、6、7、8、9、10、11、12 和 14)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 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1) 附注七、13 中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2) 附注七、42 中设定受益计划类离职后福利的确认; 及
- (3) 附注十一、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29.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1) 附注四、7 中金融投资的分类认定;
- (2) 附注四、9 中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 (3) 附注七、23 和附注七、26 中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及
- (4) 附注七、43 中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30.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集团自 2020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修订)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 [2019] 21 号) (“解释第 13 号”)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30.1 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下, 企业基于一个统一的、适用于与客户之间的合同的模型确认收入。该模型的特点是以“控制权转移”替代原准则下的“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以合同为基础、通过五个步骤来分析确定某项交易是否可以确认收入、确认多少收入以及何时确认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或者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原准则下, 企业区分交易属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或者建造合同从而确认相应的收入。

新收入准则引入了广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 旨在使财务报表使用者能够理解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与现金流量的性质、金额、时间分布和不确定性。

采用新收入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0.2 解释第 13 号

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 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 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 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30.3 财会 [2020] 10 号

财会 [2020] 10 号规定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 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 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 [2020] 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施行。本集团未选择采用该规定的简化方法, 因此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及本集团子公司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的法定税率为 25% (2019 年: 25%)。

本银行境外分支机构按照当地税率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境外缴纳的所得税额按限额抵免其在境内应纳税额。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所得税由分行预缴，总行统一进行汇算清缴。

2.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依据系以税收法规计算确定的销售额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增值税应纳税额。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本集团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由 3% - 16%调整为 3% - 13%。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7] 2 号) 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7] 56 号) 规定，2018 年 1 月 1 日(含) 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1% -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3% - 5% 计缴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六、 合并范围

1.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直接 (%)	间接 (%)	直接 (%)	间接 (%)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金融租赁	9,000	100	-	100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福州	信托业务	10,000	73	-	73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基金业务	1,200	90	-	90	-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泉州	消费金融	1,900	66	-	66	-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理财业务	5,000	100	-	100	-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¹⁾	上海	资产管理	3,400	-	100	-	100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¹⁾	福州	资产管理	1,950	-	100	-	100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¹⁾	宁波	期货经纪	500	-	100	-	100

(1) 该等公司系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七、43。

3.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境外经营主体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对人民币汇率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中间价确定。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以外的其他货币对人民币的汇率, 根据美元对人民币的基准汇率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供的美元对其他主要外币的汇率进行套算, 按照套算后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库存现金	4,956	4,848	4,956	4,84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350,307	389,293	350,302	389,28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5,289	89,863	55,285	89,859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423	2,236	423	2,235
应计利息	172	204	172	204
合计	411,147	486,444	411,138	486,430

- (1) 本银行境内机构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 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 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银行吸收的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9% (2019年12月31日: 10.5%),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 (2019年12月31日: 5%)。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本集团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香港分行的法定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 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指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 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金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44,227	47,986	35,681	42,565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14	6,080	4,943	6,076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45,923	33,370	45,923	33,370
存放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	23	85	23
应计利息	195	129	185	116
小计	95,544	87,588	86,817	82,150
减: 减值准备	(337)	(328)	(327)	(321)
净值	95,207	87,260	86,490	81,829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拆放境内同业	12,957	34,074	11,458	46,529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39,264	151,002	154,861	151,002
拆放境外同业	39,678	46,775	39,678	46,775
应计利息	671	697	782	696
小计	192,570	232,548	206,779	245,002
减: 减值准备	(631)	(1,073)	(631)	(1,073)
净值	191,939	231,475	206,148	243,929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及信用等级或指数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是衍生金融工具对应的基础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 是衡量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的基础, 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等参考标的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名义金额	2020年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958,034	41,037	(42,424)
利率衍生工具	5,032,016	17,478	(17,764)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563	705	(903)
信用衍生工具	13,619	176	(422)
合计		59,396	(61,513)

	名义金额	2019年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2,903,845	19,856	(19,588)
利率衍生工具	4,453,866	11,063	(11,291)
贵金属衍生工具	80,864	1,424	(495)
信用衍生工具	14,389	381	(70)
合计		32,724	(31,444)

本银行

	2020 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956,788	41,029	(42,416)
利率衍生工具	5,032,016	17,477	(17,764)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563	705	(903)
信用衍生工具	13,619	176	(422)
合计		59,387	(61,505)
		2019 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2,903,532	19,854	(19,586)
利率衍生工具	4,453,866	11,063	(11,291)
贵金属衍生工具	80,864	1,424	(495)
信用衍生工具	14,389	381	(70)
合计		32,722	(31,442)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以利率互换作为套期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及本银行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4,963	-	(328)

2019 年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5,173	5	(233)

以下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在本年度的有效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公允价值套期净 (损失) 收益:		
套期工具	(100)	(226)
被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95	272
	(5)	46

本集团在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风险敞口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2020 年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15,356	-	335	-	其他债权投资
	15,356	-	335	-	
	2019 年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15,400	-	240	-	其他债权投资
	15,400	-	240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债券	124,148	42,501	117,743	38,628
应计利息	182	69	181	69
小计	124,330	42,570	117,924	38,697
减: 减值准备	(980)	(709)	(979)	(709)
合计	123,350	41,861	116,945	37,988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u>以摊余成本计量:</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1,053,059	910,879	1,053,059	910,879
个人信用卡	409,826	349,312	409,826	349,312
其他	251,586	189,356	210,661	155,097
小计	1,714,471	1,449,547	1,673,546	1,415,288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2,042,136	1,793,741	2,048,156	1,797,971
小计	2,042,136	1,793,741	2,048,156	1,797,971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108,068)	(104,853)	(105,482)	(103,0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48,539	3,138,435	3,616,220	3,110,230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207,703	195,824	207,703	195,824
小计	207,703	195,824	207,703	195,824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1,364	2,339	1,364	2,339
小计	1,364	2,339	1,364	2,339
应计利息	9,715	8,582	9,318	8,217
净额	3,867,321	3,345,180	3,834,605	3,316,61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金额均为人民币 5.93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28 亿元)。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制造业	373,532	9.43	354,788	10.31	373,532	9.51	354,588	10.4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6,050	8.98	286,222	8.32	356,201	9.06	290,627	8.52
房地产业	317,522	8.01	251,859	7.32	317,522	8.08	251,859	7.38
批发和零售业	250,564	6.32	238,168	6.92	250,564	6.37	238,168	6.9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1,766	5.84	202,979	5.90	231,766	5.90	202,979	5.95
建筑业	134,205	3.38	123,785	3.60	134,205	3.41	123,785	3.6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1,472	3.06	101,484	2.95	121,472	3.09	101,484	2.9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7,242	2.20	80,332	2.33	87,242	2.22	80,332	2.35
采掘业	58,636	1.48	60,172	1.75	58,189	1.48	60,172	1.76
金融业	32,658	0.82	26,020	0.76	38,974	0.99	26,020	0.76
其他对公行业	79,853	2.01	70,271	2.03	79,853	2.03	70,296	2.07
小计	2,043,500	51.53	1,796,080	52.19	2,049,520	52.14	1,800,310	52.77
个人贷款	1,714,471	43.23	1,449,547	42.12	1,673,546	42.58	1,415,288	41.49
票据贴现	207,703	5.24	195,824	5.69	207,703	5.28	195,824	5.7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965,674	100.00	3,441,451	100.00	3,930,769	100.00	3,411,422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08,068)		(104,853)		(105,482)		(103,02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3,857,606		3,336,598		3,825,287		3,308,393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机构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广东	483,612	12.19	395,599	11.49	480,588	12.23	393,175	11.52
总行 (注 1)	422,941	10.67	359,167	10.44	422,941	10.76	359,167	10.53
福建	410,418	10.35	359,748	10.45	410,253	10.44	359,795	10.55
江苏	406,890	10.26	336,525	9.78	402,388	10.24	333,484	9.78
浙江	339,335	8.56	276,693	8.04	337,533	8.59	275,371	8.07
北京	212,119	5.35	179,249	5.21	211,234	5.37	177,948	5.22
上海	178,025	4.49	151,732	4.41	169,944	4.32	141,987	4.16
其他 (注 2)	1,512,334	38.13	1,382,738	40.18	1,495,888	38.05	1,370,495	40.1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965,674</u>	<u>100.00</u>	<u>3,441,451</u>	<u>100.00</u>	<u>3,930,769</u>	<u>100.00</u>	<u>3,411,422</u>	<u>100.00</u>
减: 贷款损失准备	<u>(108,068)</u>		<u>(104,853)</u>		<u>(105,482)</u>		<u>(103,029)</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u>3,857,606</u>		<u>3,336,598</u>		<u>3,825,287</u>		<u>3,308,393</u>	

注 1: 总行包括信用卡中心和资金营运中心。

注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共有 45 家一级分行, 除上述单列的一级分行外, 剩余均包含在“其他”之中。本银行子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其机构所属地域分别进行列报。

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信用贷款	1,054,966	880,060	1,020,509	850,031
保证贷款	812,622	709,810	812,622	709,810
附担保物贷款	1,890,383	1,655,757	1,889,935	1,655,757
- 抵押贷款	1,573,352	1,352,975	1,572,904	1,352,975
- 质押贷款	317,031	302,782	317,031	302,782
贴现	207,703	195,824	207,703	195,8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965,674	3,441,451	3,930,769	3,411,422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08,068)	(104,853)	(105,482)	(103,02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3,857,606	3,336,598	3,825,287	3,308,393

6.5 逾期贷款 (未含应计利息) 总额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2019年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395	7,940	806	138	17,279	7,768	7,519	559	90	15,936
保证贷款	3,695	6,035	3,277	697	13,704	5,228	6,771	6,744	787	19,530
附担保物贷款	7,626	5,786	7,487	437	21,336	9,297	9,945	8,169	1,116	28,527
其中: 抵押贷款	7,588	5,500	7,026	397	20,511	8,265	7,451	7,992	1,084	24,792
质押贷款	38	286	461	40	825	1,032	2,494	177	32	3,735
合计	19,716	19,761	11,570	1,272	52,319	22,293	24,235	15,472	1,993	63,993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836	7,181	805	138	15,960	7,115	6,737	513	90	14,455
保证贷款	3,695	6,035	3,277	697	13,704	5,228	6,771	6,744	787	19,530
附担保物贷款	7,626	5,786	7,039	437	20,888	9,297	9,945	8,169	1,116	28,527
其中: 抵押贷款	7,588	5,500	6,578	397	20,063	8,265	7,451	7,992	1,084	24,792
质押贷款	38	286	461	40	825	1,032	2,494	177	32	3,735
合计	19,157	19,002	11,121	1,272	50,552	21,640	23,453	15,426	1,993	62,512

如若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 本集团将整笔贷款归类为逾期贷款。

6.6 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u>预期信用损失</u>	<u>-未发生信用减值</u>	<u>-已发生信用减值</u>	
2020年1月1日	57,044	11,150	36,659	104,85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419	(1,994)	(2,425)	-
- 转移至阶段二	(355)	605	(250)	-
- 转移至阶段三	(419)	(1,277)	1,696	-
本年计提(转回)	7,973	(999)	42,381	49,35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2,067)	(52,067)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967	7,967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2,040)	(2,040)
2020年12月31日	<u>68,662</u>	<u>7,485</u>	<u>31,921</u>	<u>108,068</u>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u>预期信用损失</u>	<u>-未发生信用减值</u>	<u>-已发生信用减值</u>	
2019年1月1日	48,271	12,128	29,525	89,924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686	(2,157)	(2,529)	-
- 转移至阶段二	(292)	321	(29)	-
- 转移至阶段三	(331)	(2,008)	2,339	-
本年计提	4,710	2,866	39,044	46,62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6,526)	(36,526)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6,080	6,080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1,245)	(1,245)
2019年12月31日	<u>57,044</u>	<u>11,150</u>	<u>36,659</u>	<u>104,853</u>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56,070	11,051	35,908	103,029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417	(1,994)	(2,423)	-
- 转移至阶段二	(339)	588	(249)	-
- 转移至阶段三	(376)	(1,273)	1,649	-
本年计提(转回)	7,794	(1,134)	40,313	46,97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0,232)	(50,232)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752	7,752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2,040)	(2,040)
	67,566	7,238	30,678	105,482
2020年12月31日	67,566	7,238	30,678	105,482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	47,875	12,040	29,131	89,046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670	(2,152)	(2,518)	-
- 转移至阶段二	(289)	318	(29)	-
- 转移至阶段三	(269)	(2,004)	2,273	-
本年计提	4,083	2,849	37,945	44,87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5,711)	(35,71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6,062	6,062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1,245)	(1,245)
	56,070	11,051	35,908	103,029
2019年12月31日	56,070	11,051	35,908	103,02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700	16	12	728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本年(转回) 计提	(124)	(16)	5	(13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576</u>	<u>-</u>	<u>17</u>	<u>593</u>

	本集团及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656	-	-	656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	44	16	12	7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700</u>	<u>16</u>	<u>12</u>	<u>728</u>

7. 金融投资

	附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823,927	652,034	773,552	628,253
债权投资	7.2	1,550,131	1,444,176	1,535,542	1,431,325
其他债权投资	7.3	516,368	599,382	514,919	597,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	2,388	1,929	2,308	1,929
合计		<u>2,892,814</u>	<u>2,697,521</u>	<u>2,826,321</u>	<u>2,659,308</u>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以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投资:				
政府债券	51,676	16,419	50,436	15,111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10,797	10,880	7,277	3,0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9,259	15,624	2,673	11,571
同业存单	1,732	16,489	298	14,738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93,319	91,108	52,173	55,281
基金投资	548,723	425,981	588,034	468,084
小计	<u>715,506</u>	<u>576,501</u>	<u>700,891</u>	<u>567,86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投资(准则要求):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802	3,421	2,802	3,421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3,339	6,147	3,267	6,055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76,219	50,942	65,625	46,534
股权投资	12,839	5,433	967	2,251
基金投资	2,214	847	-	-
理财产品	2,210	2,810	-	2,127
其他投资	8,798	5,933	-	-
小计	<u>108,421</u>	<u>75,533</u>	<u>72,661</u>	<u>60,388</u>
合计	<u>823,927</u>	<u>652,034</u>	<u>773,552</u>	<u>628,253</u>

7.2 债权投资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政府债券		705,846	643,791	702,498	642,291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2,090	2,191	2,090	2,1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9,549	25,431	59,609	25,431
同业存单		16,646	21,939	16,646	21,939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100,017	94,022	99,617	93,761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681,928	665,698	670,381	653,644
应计利息		15,557	15,213	15,318	15,073
小计		1,581,633	1,468,285	1,566,159	1,454,330
减: 减值准备	(1)	(31,502)	(24,109)	(30,617)	(23,005)
净额		1,550,131	1,444,176	1,535,542	1,431,325

(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8,892	2,936	12,281	24,109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1	(161)	-	-
- 转移至阶段二	(64)	64	-	-
- 转移至阶段三	(100)	(1,051)	1,151	-
本年计提	5,500	1,632	12,754	19,88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2,730)	(12,730)
汇率变动及其他	(227)	-	464	237
2020年12月31日	14,162	3,420	13,920	31,502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11,206	2,926	9,130	23,26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827	(827)	-	-
- 转移至阶段二	(462)	462	-	-
- 转移至阶段三	(46)	(386)	432	-
本年(转回)计提	(2,633)	761	6,505	4,63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219)	(4,219)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433	433
	<u>8,892</u>	<u>2,936</u>	<u>12,281</u>	<u>24,109</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8,892</u>	<u>2,936</u>	<u>12,281</u>	<u>24,109</u>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8,860	2,805	11,340	23,005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1	(161)	-	-
- 转移至阶段二	(64)	64	-	-
- 转移至阶段三	(100)	(1,051)	1,151	-
本年计提	5,521	1,424	12,149	19,09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1,719)	(11,719)
汇率变动及其他	(227)	-	464	237
	<u>14,151</u>	<u>3,081</u>	<u>13,385</u>	<u>30,617</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4,151</u>	<u>3,081</u>	<u>13,385</u>	<u>30,617</u>

	本银行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11,109	2,925	8,777	22,811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827	(827)	-	-
- 转移至阶段二	(449)	449	-	-
- 转移至阶段三	(46)	(386)	432	-
本年(转回)计提	(2,581)	644	5,917	3,98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219)	(4,219)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433	43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8,860</u>	<u>2,805</u>	<u>11,340</u>	<u>23,005</u>

7.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债务工具投资:				
政府债券	208,107	237,149	208,107	237,149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10,624	15,642	10,624	15,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5,526	28,613	25,536	28,673
同业存单	42,097	95,088	42,097	95,088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19,462	211,071	219,992	211,687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216	5,794	3,221	3,565
应计利息	5,336	6,025	5,342	5,997
合计	<u>516,368</u>	<u>599,382</u>	<u>514,919</u>	<u>597,801</u>

(1) 公允价值变动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成本		523,280	598,659	521,625	596,971
公允价值		516,368	599,382	514,919	597,80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247)	483	(7,041)	590
累计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i)	335	240	335	240

(i) 本行利用利率互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该部分被套期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703	74	1,205	1,98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	(1)	-	-
-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 转移至阶段三	(2)	-	2	-
本年(转回)计提	(11)	517	1,977	2,4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80)	(280)
汇率变动及其他	(97)	-	-	(97)
2020年12月31日	593	591	2,904	4,088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618	276	262	1,156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2	(162)	-	-
-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 转移至阶段三	(1)	(18)	19	-
本年(转回)计提	(83)	(24)	924	817
汇率变动及其他	9	-	-	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703</u>	<u>74</u>	<u>1,205</u>	<u>1,982</u>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669	64	1,124	1,857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	19	515	1,884	2,41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84)	(284)
汇率变动及其他	(97)	-	-	(9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590</u>	<u>580</u>	<u>2,724</u>	<u>3,894</u>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608	276	181	1,065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2	(162)	-	-
-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 转移至阶段三	(1)	(18)	19	-
本年(转回)计提	(107)	(34)	924	783
汇率变动及其他	9	-	-	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669</u>	<u>64</u>	<u>1,124</u>	<u>1,857</u>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股权投资	<u>2,388</u>	<u>1,929</u>	<u>2,308</u>	<u>1,929</u>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类权益投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3.88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29 亿元)。本集团于本年对该类权益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1,199.36 万元 (2019 年: 人民币 902.02 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初始确认成本	2,673	2,092	2,593	2,092
公允价值	2,388	1,929	2,308	1,92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 价值变动金额	<u>(285)</u>	<u>(163)</u>	<u>(285)</u>	<u>(163)</u>

8.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按性质列示如下:

	注	<u>2020 年</u>	<u>2019 年</u>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6,719	123,215
减: 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u>(10,846)</u>	<u>(11,919)</u>
应收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05,873	111,296
减: 减值准备	(1)	<u>(5,257)</u>	<u>(5,023)</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u>100,616</u></u>	<u><u>106,273</u></u>

应收融资租赁款如下:

	注	<u>2020 年</u>	<u>2019 年</u>
1 年以内		43,412	49,586
1 到 2 年		32,866	29,188
2 到 3 年		17,992	18,474
3 到 5 年		13,718	14,431
5 年以上		6,751	8,826
无期限*		<u>1,980</u>	<u>2,710</u>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116,719	123,215
未实现融资收益		<u>(10,846)</u>	<u>(11,919)</u>
应收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05,873	111,296
减: 减值准备	(1)	<u>(5,257)</u>	<u>(5,023)</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u>100,616</u></u>	<u><u>106,273</u></u>
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7,814	43,888
1 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u><u>62,802</u></u>	<u><u>62,385</u></u>

*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部分。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1,358	982	2,683	5,02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316	(316)	-	-
- 转移至阶段二	(7)	7	-	-
- 转移至阶段三	(117)	-	117	-
本年计提(转回)	346	(117)	(173)	5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	(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181	181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1,894</u>	<u>556</u>	<u>2,807</u>	<u>5,257</u>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	858	1,894	2,960	5,71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52	(152)	-	-
— 转移至阶段二	(4)	4	-	-
— 转移至阶段三	(6)	(425)	431	-
本年计提(转回)	357	(339)	608	62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316)	(1,316)
汇率变动及其他	1	-	-	1
2019年12月31日	<u>1,358</u>	<u>982</u>	<u>2,683</u>	<u>5,023</u>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20年		2020年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领取 现金红利
		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减	12月31日余额	12月31日余额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3,052	175	3,227	12.23	12.23	不适用	-	35	
其他	权益法	361	(39)	322			不适用	-	2	
合计		3,413	136	3,549				-	37	

本银行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20年		2020年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领取 现金红利
		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减	12月31日余额	12月31日余额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3,052	175	3,227	12.23	12.23	不适用	-	35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六)	成本法	7,000	-	7,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附注六)	成本法	6,395	-	6,395	73.00	73.00	不适用	-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附注六)	成本法	900	-	900	90.00	90.00	不适用	-	90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附注六)	成本法	1,254	-	1,254	66.00	66.00	不适用	-	-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六)	成本法	5,000	-	5,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合计		23,601	175	23,776				-	125	

(1) 由于本银行持有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3% 的股份及表决权, 并派驻董事, 对其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采用权益法核算。

(2) 本集团及本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及本银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办公及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飞行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9,315	1,160	7,868	462	6,264	35,069
本年购置	57	1	923	52	443	1,476
在建工程转入	2,335	57	1	-	-	2,393
出售 / 处置	(69)	(47)	(78)	(58)	(1)	(25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638	1,171	8,714	456	6,706	38,685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3,503)	(511)	(5,409)	(310)	(686)	(10,419)
本年计提	(687)	(81)	(917)	(53)	(229)	(1,967)
出售 / 处置	22	47	49	35	1	15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168)	(545)	(6,277)	(328)	(914)	(12,232)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5,812	649	2,459	152	5,578	24,6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470	626	2,437	128	5,792	26,453
减值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3)	-	-	-	(6)	(9)
本年计提	-	-	-	-	(30)	(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	-	-	(36)	(39)
净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15,809	649	2,459	152	5,572	24,64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467	626	2,437	128	5,756	26,41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经营租赁业务租出的飞行设备原值为人民币 67.0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2.64 亿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中有原值为人民币 21 亿元的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40 亿元)。

本银行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办公及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9,281	1,160	7,539	430	28,410
本年购置	57	-	855	49	961
在建工程转入	2,335	57	1	-	2,393
出售 / 处置	(69)	(47)	(73)	(54)	(24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604	1,170	8,322	425	31,521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3,492)	(511)	(5,215)	(297)	(9,515)
本年计提	(685)	(81)	(859)	(41)	(1,666)
出售 / 处置	22	47	35	30	13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155)	(545)	(6,039)	(308)	(11,047)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5,789	649	2,324	133	18,89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449	625	2,283	117	20,474
减值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3)	-	-	-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	-	-	(3)
净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15,786	649	2,324	133	18,89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446	625	2,283	117	20,47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的固定资产中有原值为人民币 21 亿元的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40 亿元)。

11. 在建工程

11.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兴业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	-	709	-	709
济南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	-	577	-	577
贵阳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5	-	15	336	-	336
长沙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97	-	397	359	-	359
南宁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65	-	365	289	-	289
南昌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1	-	351	351	-	351
莆田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60	-	160	156	-	156
南京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38	-	138	-	-	-
呼和浩特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96	-	196	89	-	89
其他	313	-	313	597	-	597
合计	1,935	-	1,935	3,463	-	3,463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兴业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	-	709	-	709
济南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	-	577	-	577
贵阳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5	-	15	336	-	336
长沙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97	-	397	359	-	359
南宁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65	-	365	289	-	289
南昌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1	-	351	351	-	351
莆田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60	-	160	156	-	156
南京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38	-	138	-	-	-
呼和浩特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96	-	196	89	-	89
其他	309	-	309	575	-	575
合计	1,931	-	1,931	3,441	-	3,441

11.2 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 待摊费用	2020年 12月31日
兴业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709	183	(892)	-	-
济南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577	64	(641)	-	-
贵阳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36	50	(371)	-	15
长沙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9	38	-	-	397
南宁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289	76	-	-	365
南昌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1	-	-	-	351
莆田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56	4	-	-	160
南京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138	-	-	138
呼和浩特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89	107	-	-	196
其他	597	657	(489)	(452)	313
合计	<u>3,463</u>	<u>1,317</u>	<u>(2,393)</u>	<u>(452)</u>	<u>1,935</u>

本银行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 待摊费用	2020年 12月31日
兴业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709	183	(892)	-	-
济南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577	64	(641)	-	-
贵阳银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36	50	(371)	-	15
长沙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9	38	-	-	397
南宁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289	76	-	-	365
南昌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351	-	-	-	351
莆田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56	4	-	-	160
南京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138	-	-	138
呼和浩特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89	107	-	-	196
其他	575	656	(489)	(433)	309
合计	<u>3,441</u>	<u>1,316</u>	<u>(2,393)</u>	<u>(433)</u>	<u>1,931</u>

12. 商誉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32	-	-	532	-

商誉来自于本集团 2011 年 2 月收购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以及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增持收购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本集团在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未来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 同时使用一个适当的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折现率, 计算出被投资单位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本年末本集团未发现包含商誉的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认为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748	38,187	147,280	36,82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496	62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20	1,505	1,097	274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	-	19	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48	1,78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	71	163	41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5,548	3,887	15,744	3,936
其他	2,000	500	2,112	528
	186,244	46,561	166,415	41,604
互抵金额	(4,192)	(1,048)	(3,219)	(805)
互抵后金额	182,052	45,513	163,196	40,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2)	(8)	(425)	(106)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28)	(57)	-	-
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2,520)	(630)	(1,073)	(268)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136)	(34)	(14)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509)	(127)
其他	(1,572)	(393)	(1,198)	(300)
	(4,488)	(1,122)	(3,219)	(805)
互抵金额	4,192	1,048	3,219	805
互抵后金额	(296)	(74)	-	-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3,628	35,907	139,617	34,90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496	62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84	1,471	751	188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	-	19	5
其他债权公允价值变动	7,053	1,76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5	71	163	41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3,688	3,422	14,261	3,565
其他	276	69	351	88
	173,310	43,327	155,162	38,791
互抵金额	(3,916)	(979)	(3,226)	(807)
互抵后金额	169,394	42,348	151,936	37,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	-	(425)	(106)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4)	(6)	-	-
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2,520)	(630)	(1,073)	(268)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136)	(34)	(14)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516)	(129)
其他	(1,236)	(309)	(1,198)	(300)
	(3,916)	(979)	(3,226)	(807)
互抵金额	3,916	979	3,226	807
互抵后金额	-	-	-	-

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汇总纳税, 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 以净额列示; 境外分行亦分别作为纳税主体, 将其同一分行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 以净额列示。当境外分行出现递延所得税净资产/净负债时, 不与境内分行递延所得税净负债/净资产进行抵销。本银行子公司分别作为纳税主体, 将其同一公司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 以净额列示。

13.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变动数	本银行变动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0,799	37,984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04	38,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5)	(807)
本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2,696	2,442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1,944	1,922
	45,439	42,34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5,439	42,348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61	43,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2)	(979)

14.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待结算款项及保证金		29,324	9,129	26,067	7,292
其他应收款	(1)	18,125	14,213	15,409	11,728
继续涉入资产 (附注十二、3.1)		11,490	13,400	9,337	10,472
预付融资租赁资产购置款		4,193	1,174	-	-
应收利息	(2)	1,909	1,785	1,788	1,745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附注七、42.2)		1,763	1,409	1,763	1,409
长期待摊费用	(3)	1,357	1,398	1,290	1,333
待处理抵债资产	(4)	447	539	447	539
合计		68,608	43,047	56,101	34,518

14.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比例 (%)	2019年	比例 (%)	2020年	比例 (%)	2019年	比例 (%)
1年以内	18,116	84.86	13,716	81.90	15,576	84.01	11,316	79.61
1-2年	520	2.44	407	2.42	439	2.37	331	2.33
2-3年	209	0.98	219	1.31	149	0.80	183	1.29
3年以上	2,502	11.72	2,406	14.37	2,377	12.82	2,384	16.77
合计	21,347	100.00	16,748	100.00	18,541	100.00	14,214	100.00
减: 坏账准备	(3,222)		(2,535)		(3,132)		(2,486)	
净额	18,125		14,213		15,409		11,728	

14.2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1,141	890	1,117	867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768	875	671	875
其他应收利息	-	20	-	3
合计	1,909	1,785	1,788	1,745

14.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0 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2020 年 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289	59	452	(545)	1,255
其他	109	8	-	(15)	102
合计	<u>1,398</u>	<u>67</u>	<u>452</u>	<u>(560)</u>	<u>1,357</u>

本银行

	2020 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减少)	本年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2020 年 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224	91	433	(525)	1,223
其他	109	(34)	-	(8)	67
合计	<u>1,333</u>	<u>57</u>	<u>433</u>	<u>(533)</u>	<u>1,290</u>

14.4 待处理抵债资产

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583	591
其他	1	1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u>584</u>	<u>592</u>
减: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u>(137)</u>	<u>(53)</u>
抵债资产净值	<u>447</u>	<u>539</u>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17,622	237,939	317,622	237,938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78,231	110,254	78,231	110,254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86,659	879,658	1,095,126	891,312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3	-	13
应计利息	4,567	6,073	4,608	6,091
合计	1,487,079	1,233,937	1,495,587	1,245,608

16.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境内同业拆入	126,590	107,437	19,556	13,96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2,098	3,458	1,398	3,393
境外同业拆入	50,473	80,094	50,268	78,939
应计利息	1,010	1,321	226	902
合计	180,171	192,310	71,448	97,194

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	13,789	3,654	13,789	3,654
卖出融入债券		679	30	679	30
其他		253	261	253	261
小计		14,721	3,945	14,721	3,94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负债	(2)	1,341	269	-	161
合计		16,062	4,214	14,721	4,106

- (1) 本集团根据风险管理策略, 将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与贵金属或者衍生产品相匹配, 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核算。
- (2)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以及结构性金融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发生)。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债券	82,358	143,966	70,423	134,626
票据	41,035	49,089	41,035	49,089
应计利息	174	357	172	357
合计	123,567	193,412	111,630	184,072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活期存款				
- 公司	1,290,261	1,176,810	1,291,198	1,179,079
- 个人	324,566	287,098	324,566	287,098
小计	1,614,827	1,463,908	1,615,764	1,466,177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1,711,733	1,628,915	1,711,853	1,629,315
- 个人	401,882	374,634	401,882	374,634
小计	2,113,615	2,003,549	2,113,735	2,003,949
存入保证金	311,007	289,707	311,007	289,707
其他	3,445	1,899	3,445	1,899
应计利息	41,348	35,769	41,349	35,769
合计	4,084,242	3,794,832	4,085,300	3,797,501

以上客户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7,853	163,958
信用证保证金	26,912	31,936
担保保证金	8,075	9,156
其他保证金	78,167	84,657
合计	311,007	289,707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工资、奖金	15,466	22,850	(20,722)	17,594	13,751	20,368	(18,809)	15,3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2	912	(496)	2,448	1,986	830	(450)	2,366
各项社会保险等	70	2,177	(2,214)	33	66	2,039	(2,076)	29
住房公积金	41	1,177	(1,173)	45	36	1,057	(1,055)	38
设定提存计划	129	1,955	(2,000)	84	70	1,800	(1,823)	47
合计	<u>17,738</u>	<u>29,071</u>	<u>(26,605)</u>	<u>20,204</u>	<u>15,909</u>	<u>26,094</u>	<u>(24,213)</u>	<u>17,790</u>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其中设定提存计划详见附注七、42.1。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企业所得税	7,984	10,715	7,156	10,026
增值税	3,566	3,124	3,187	2,6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	221	259	212
其他	466	416	416	360
合计	<u>12,304</u>	<u>14,476</u>	<u>11,018</u>	<u>13,226</u>

22.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u>5,397</u>	<u>6,25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4,818	148	1,287	6,25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2	(2)	-	-
- 转移至阶段二	(3)	3	-	-
- 转移至阶段三	(5)	(1)	6	-
本年(转回)计提	(582)	466	(724)	(840)
汇率变动及其他	(16)	-	-	(16)
2020年12月31日	4,214	614	569	5,397

	本集团及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	4,371	320	281	4,97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86	(86)	-	-
- 转移至阶段二	(3)	3	-	-
- 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本年计提(转回)	361	(89)	1,005	1,277
汇率变动及其他	4	-	-	4
2019年12月31日	4,818	148	1,287	6,253

23.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长期次级债	10,278	13,381	10,278	13,381
金融债券	224,170	143,015	206,436	120,702
二级资本债	83,442	83,427	81,411	81,397
同业存单	612,210	650,853	612,210	650,853
存款证	6,225	4,773	6,225	4,773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27	1,400	-	-
公司债券	9,041	2,267	-	-
合计	947,393	899,116	916,560	871,106

注：本集团发行的债券类型包括长期次级债、金融债券、二级资本债以及同业存单、存款证等，其中二级资本债系商业银行及子公司为补充二级资本公开发行的一种债券形式，二级资本债与长期次级债处于同一清偿顺序。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	付息频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20 年
长期次级债				
11 兴业次级债 ⁽¹⁾	2011-06-28	按年付息	10,000	10,000
应计利息			293	293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15)	(15)
小计			10,278	10,278

债券种类	发行日	付息频率	本集团 2020年	本银行 2020年
金融债券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 ⁽²⁾	2016-11-15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18 兴业绿色金融 01 ⁽³⁾	2018-11-01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8 兴业绿色金融 02 ⁽³⁾	2018-11-22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9 兴业绿色金融 01 ⁽⁴⁾	2019-07-16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1 ⁽⁵⁾	2020-04-28	按年付息	23,000	23,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2 ⁽⁵⁾	2020-04-28	按年付息	7,000	7,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3 ⁽⁵⁾	2020-05-25	按年付息	22,000	22,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4 ⁽⁵⁾	2020-05-25	按年付息	5,000	5,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5 ⁽⁵⁾	2020-08-11	按年付息	23,000	23,000
美元中期票据 ⁽⁶⁾	2016-09-21	按半年付息	1,958	1,958
美元中期票据 ⁽⁶⁾	2018-03-05	按半年付息	3,915	3,915
美元中期票据 ⁽⁶⁾	2018-03-05	按半年付息	1,631	1,631
美元中期票据 ⁽⁶⁾	2018-03-05	按季度付息	3,262	3,262
欧元中期票据 ⁽⁶⁾	2018-03-05	按季度付息	2,007	2,007
美元绿色金融债 ⁽⁶⁾	2018-11-13	按季度付息	3,915	3,915
欧元绿色金融债 ⁽⁶⁾	2018-11-13	按季度付息	2,409	2,409
港币同业存单 ⁽⁶⁾	2020-11-06	按半年付息	2,525	2,525
美元同业存单 ⁽⁶⁾	2020-11-06	按半年付息	2,936	2,936
18 兴业租赁债 01 ⁽⁷⁾	2018-06-05	按年付息	3,490	-
18 兴业租赁债 02 ⁽⁷⁾	2018-11-21	按年付息	3,500	-
18 兴业租赁债 03 ⁽⁷⁾	2018-11-30	按年付息	3,000	-
19 兴业租赁债 01 ⁽⁷⁾	2019-03-04	按年付息	2,500	-
19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 ⁽⁸⁾	2019-08-15	按年付息	2,000	-
19 兴业消费金融债 02 ⁽⁸⁾	2019-11-20	按年付息	1,000	-
20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 ⁽⁸⁾	2020-08-18	按年付息	2,000	-
应计利息			2,260	2,006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138)	(128)
小计			224,170	206,436

<u>债券种类</u>	<u>发行日</u>	<u>付息频率</u>	<u>本集团</u> 2020年	<u>本银行</u> 2020年
二级资本债				
16 兴业二级 ⁽⁹⁾	2016-04-11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9 兴业银行二级 01 ⁽⁹⁾	2019-08-23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9 兴业银行二级 02 ⁽⁹⁾	2019-09-17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17 兴业租赁二级 ⁽¹⁰⁾	2017-09-15	按年付息	2,000	-
应计利息			1,507	1,476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65)	(65)
小计			83,442	81,411
同业存单				
同业存单面值 ⁽¹¹⁾			618,299	618,299
应计利息			64	64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6,153)	(6,153)
小计			612,210	612,210
存款证				
存款证面值 ⁽¹²⁾			6,221	6,221
应计利息			12	12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8)	(8)
小计			6,225	6,225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兴业资产 PPN001 ⁽¹³⁾	2018-12-19	按年付息	1,000	-
20 兴业资产 PPN001 ⁽¹³⁾	2020-03-09	按年付息	500	-
20 兴业资产 PPN002 ⁽¹³⁾	2020-04-20	按年付息	500	-
应计利息			27	-
小计			2,027	-

<u>债券种类</u>	<u>发行日</u>	<u>付息频率</u>	<u>本集团</u> <u>2020 年</u>	<u>本银行</u> <u>2020 年</u>
公司债券				
19 兴资 01 ⁽¹⁴⁾	2019-11-18	按年付息	500	-
19 兴资 02 ⁽¹⁴⁾	2019-11-18	按年付息	440	-
20 兴资 01 ⁽¹⁵⁾	2020-03-18	按年付息	321	-
20 兴资 02 ⁽¹⁵⁾	2020-03-18	按年付息	366	-
20 兴资 03 ⁽¹⁵⁾	2020-08-19	按年付息	480	-
20 兴资 04 ⁽¹⁵⁾	2020-08-19	按年付息	570	-
19 兴信 01 ⁽¹⁶⁾	2019-12-26	按年付息	1,632	-
20 兴信 01 ⁽¹⁶⁾	2020-03-13	按年付息	1,500	-
20 兴信 02 ⁽¹⁶⁾	2020-07-27	按年付息	3,100	-
应计利息			141	-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9)	-
小计			9,041	-
账面余额合计			947,393	916,560

- (1) 本集团于 2011 年 6 月发行人民币 100 亿元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人民币次级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利率维持 5.75% 不变。
- (2) 本集团于 2016 年 11 月发行人民币 20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为 3.40%。
- (3) 本集团于 2018 年 11 月发行两期人民币 300 亿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分别为 3.99% 和 3.89%。
- (4) 本集团于 2019 年 7 月发行人民币 200 亿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为 3.55%。
- (5) 本集团于 2020 年 4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23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 7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 年利率分别为 2.17% 和 2.67%, 于 2020 年 5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22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 5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小微债, 年利率分别为 2.58% 和 2.95%, 于 2020 年 8 月发行人民币 23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小微债, 年利率为 3.45%。

- (6) 本集团于 2016 年 9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设立额度为美元 50 亿元的中期票据发行计划, 并于 2016 年 9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3 亿元 5 年期的固定利率品种美元中期票据, 年利率为 2.375%,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不变; 于 2018 年 3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6 亿元 3 年期、美元 2.5 亿元 5 年期、美元 5 亿元 5 年期和欧元 2.5 亿元 3 年期中期票据, 年利率分别为 3.50%、3.750%、3 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105 基点和 3 个月欧洲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75 基点; 于 2018 年 11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6 亿元 3 年期和欧元 3 亿元 3 年期的境外绿色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 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85 基点和 3 个月欧洲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85 基点; 于 2020 年 11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发行港币 30 亿元和美元 4.5 亿元的同业存单, 期限均为一年以内, 年利率分别为 1.10%和 1.125%。
- (7)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2018 年 11 月、2018 年 11 月和 2019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35 亿元、人民币 35 亿元、人民币 30 亿元和人民币 2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4.88%、3.98%、3.95%和 3.5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发行的“18 兴业租赁债 01”人民币 0.1 亿元。
- (8)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2019 年 11 月、2020 年 8 月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人民币 10 亿元和人民币 2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77%、3.79%和 3.70%。
- (9) 本集团于 2016 年 4 月、2019 年 8 月和 201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300 亿元、人民币 300 亿元和人民币 20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3.74%、4.15%和 4.12%不变。
- (10)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5.15%不变。
- (11) 本集团于 2020 年末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426 支, 共计面值折合人民币 6,182.99 亿元, 其中美元同业存单 7 支, 发行面值为美元 7 亿, 折合人民币 45.67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港币同业存单 2 支, 发行面值为港币 10 亿, 折合人民币 8.42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人民币同业存单 417 支, 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6,128.90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年利率为 1.60%至 3.35%, 除 8 支付息债为按季付息, 其余均为到期付息。

- (12) 本银行香港分行于 2020 年末未偿付的存款证 11 支, 共计面值折合人民币 62.21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其中港币存款证 4 支, 发行面值为港币 30.50 亿元, 折合人民币 25.67 亿元; 美元存款证 7 支, 发行面值为美元 5.60 亿元, 折合人民币 36.54 亿元。年利率为 0.67%至 1.40%, 均为到期付息。
- (13)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2020 年 3 月和 2020 年 4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 5 亿元 3 年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年利率分别为 4.85%、3.59%和 3.19%。
- (14)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5 亿元 2+1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5 亿元 3+2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4.10%和 4.2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发行的“19 兴资 02”人民币 0.6 亿元。
- (15)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4 亿元 2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4.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40%和 3.65%; 于 2020 年 8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5.5 亿元 1+1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6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65%和 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的“20 兴资 01”和“20 兴资 02”人民币 1.63 亿元, 于 2020 年 8 月发行的“20 兴资 03”和“20 兴资 04”人民币 1.00 亿元。
- (16)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2020 年 3 月、2020 年 7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19 亿元 3+2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15 亿元 3+2 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 31 亿元 3+2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4.4%、3.5%和 4.38%。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发行的“19 兴信 01”人民币 2.68 亿元。

2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继续涉入负债 (附注十二、3.1)	11,490	13,400	9,337	10,472
应付待结算及保证金	11,457	6,979	1,703	1,650
其他应付款	8,894	7,201	6,286	6,628
预收融资租赁款	2,860	4,536	-	-
应付票据	2,844	1,963	-	-
递延收益	2,455	2,667	1,283	1,076
其他	793	3,292	347	1,298
合计	40,793	40,038	18,956	21,124

25. 股本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9,052	563	19,61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722	(563)	1,159
股本总数	20,774	-	20,77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 207.74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7.74 亿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6. 其他权益工具

26.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及永续债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发行优先股									
优先股	2014 年 12 月	权益工具	注 1	100	130	13,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优先股	2015 年 6 月	权益工具	注 2	100	130	13,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优先股	2019 年 4 月	权益工具	注 3	100	300	30,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发行永续债									
永续债	2020 年 10 月	权益工具	注 5	100	300	30,000	无到期期限	无转股	无转换

注 1: 首次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1), 自缴款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8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 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 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 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 即 2.55%。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 即 12 月 8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 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银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2019 年 12 月,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 兴业优 1 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了调整。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基准利率调整日(即 2019 年 12 月 8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原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3.00%,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基本利差为 2.55%, 据此, 自 2019 年 12 月 8 日起, 兴业优 1 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55%。

注 2: 第二期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2), 自缴款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24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 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本期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 基准利率自本期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 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 即 2.15%。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 即 6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 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银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2020 年 6 月,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 兴业优 2 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了调整。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基准利率调整日(即 2020 年 6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原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2.48%,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基本利差为 2.15%。据此, 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 兴业优 2 第二个计息周期票面股息率为 4.63%。

注 3: 2019 年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3), 自缴款截止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 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 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要求等因素, 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4.9%。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不高于发行前本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普通股股东的年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 第一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即 2019 年 4 月 10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当天)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3.06%,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 即 1.84%。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 即 4 月 10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 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注 4: 当本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时,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要求报中国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后, 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银行 A 股普通股, 当优先股转换为 A 股普通股后, 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当本银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要求报中国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后, 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银行 A 股普通股, 当优先股转换为 A 股普通股后, 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 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 1)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 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注 5: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 本银行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簿记建档, 并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发行。本期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 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73%, 每 5 年调整一次, 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 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26.2 主要条款:

(i) 优先股

本银行以现金形式支付优先股股息。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 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本银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 本银行财务报表口径下有未分配利润的情况下, 可以向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优先股股息的支付不与本银行自身的评级挂钩, 也不随着评级变化而调整。任何情况下本银行都有权取消优先股的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收益分配限制以外, 不得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本银行在行使上述权利时, 将充分考虑优先股股东的权益。如果本银行全部或部分取消优先股的某一会计年度的股息发放, 则本银行不得发放该会计年度的普通股股息。

本银行发行的优先股的赎回权为本银行所有, 本银行行使有条件赎回权的前提条件是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 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银行赎回优先股, 且不应形成优先股将被赎回的预期。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自本行董事会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 当本行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或配股等情况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时, 优先股将按照既定公式依次进行强制转股价格的累积调整, 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本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 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当年未取消且尚未派发的股息和所持优先股票面总金额, 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ii) 永续债

本期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本行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

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26.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本期年无变动, 新增发行永续债人民币 299.60 亿元, 列示如下: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发行优先股						
优先股	560	56,000	-	-	560	56,000
发行费用-优先股	-	(158)	-	-	-	(158)
小计	560	55,842	-	-	560	55,842
发行永续债						
永续债	-	-	300	30,000	300	30,000
发行费用-永续债	-	-	-	(40)	-	(40)
小计	-	-	300	29,960	300	29,960
其他权益工具合计	560	55,842	300	29,960	860	85,80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发行上述优先股及永续债共补充一级资本人民币 858.02 亿元。

26.4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15,586	541,36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29,784	485,518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85,802	55,8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9,217	8,292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7,223	6,298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994	1,994

2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20 年		2020 年		2020 年	
	1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 31 日	1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4,881	-	-	74,881	75,227	-	-	75,227
其他资本公积	33	-	-	33	33	-	-	33
合计	74,914	-	-	74,914	75,260	-	-	75,260

28.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法定盈余公积	10,387	10,387
任意盈余公积	297	297
合计	10,684	10,684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 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 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银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银行股本的 50%以上时, 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股本的 50%, 不再提取。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般风险准备	87,535	78,525	83,382	74,829

本银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本银行子公司亦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分别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30.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余额	297,389	252,440	281,875	240,225
净利润	66,626	65,868	60,856	62,29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010)	(5,103)	(8,553)	(4,833)
普通股股利分配	(15,830)	(14,334)	(15,830)	(14,334)
优先股股息分配	(2,549)	(1,482)	(2,549)	(1,482)
年末余额	<u>336,626</u>	<u>297,389</u>	<u>315,799</u>	<u>281,875</u>

30.1 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85.53 亿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建议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
- (ii) 以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对外报出时未本银行总股份数 20,774,190,75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02 元(含税)。
- (iii) 2014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股息率为 5.55%); 2015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4%, 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 调整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4.63%); 2019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股息率 4.9%)。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 28.41 亿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 批准前优先股及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30.2 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48.33 亿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建议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
- (ii) 以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对外报出时未本银行总股份数 20,774,190,75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62 元(含税)。
- (iii) 2014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6%, 自 2019 年 12 月 8 日起, 调整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55%); 2015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年股

息率 5.4%); 2019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股息率 4.9%)。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 25.49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优先股及普通股股利派发已完成。

30.3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4.87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17 亿元)。

3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31	6,209	5,731	6,2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59	2,209	1,568	2,060
拆出资金	6,849	4,792	7,073	5,1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2	2,676	2,642	2,6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8,197	172,454	191,119	166,758
其中: 对公贷款和垫款	90,510	83,952	90,664	84,11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1,714	81,831	94,482	75,973
贴现	5,973	6,671	5,973	6,671
债券及其他投资	82,999	94,976	80,299	92,314
融资租赁	5,159	5,291	-	-
其他	172	371	15	115
利息收入小计	303,478	288,978	288,447	275,252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85)	(7,215)	(5,485)	(7,2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631)	(34,548)	(30,831)	(34,662)
拆入资金	(4,463)	(6,289)	(1,357)	(2,6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43)	(3,888)	(2,528)	(3,615)
吸收存款	(88,617)	(86,691)	(88,645)	(86,710)
发行债券	(27,757)	(27,812)	(26,494)	(26,792)
其他	(167)	(246)	(50)	(83)
利息支出小计	(159,963)	(166,689)	(155,390)	(161,707)
利息净收入	143,515	122,289	133,057	113,545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	11,678	10,873	11,678	10,872
咨询顾问手续费	13,369	9,104	12,049	8,133
代理业务手续费	4,948	3,269	4,897	3,074
托管业务手续费	2,969	2,875	2,969	2,875
支付结算手续费	1,730	1,395	1,730	1,396
担保承诺手续费	1,612	1,591	1,612	1,591
交易业务手续费	1,326	1,005	1,326	1,005
信托业务手续费	1,914	2,469	-	-
租赁业务手续费	701	841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2,230	911	1,696	88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42,477	34,333	37,957	29,8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4,767)	(3,955)	(5,642)	(3,7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710	30,378	32,315	26,060

33.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4	19,920	20,049	21,103
其他债权投资	4,440	4,554	4,440	4,5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74	(571)	1,174	(571)
债权投资	716	393	688	2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4	205	210	1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9	12	9
子公司分红	-	-	90	267
贵金属	(832)	430	(832)	430
衍生金融工具	(871)	(529)	(821)	(538)
其他	1,107	581	1,070	579
合计	26,154	24,992	26,080	26,266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贵金属	118	(84)	119	(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7)	(16)	42	(16)
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	(1,449)	377	(1,476)	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29)	1,345	(5,098)	1,157
合计	<u>(6,267)</u>	<u>1,622</u>	<u>(6,413)</u>	<u>1,434</u>

35.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8	845	931	790
教育费附加	693	568	640	529
其他税费	385	343	345	316
合计	<u>2,086</u>	<u>1,756</u>	<u>1,916</u>	<u>1,635</u>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职工薪酬费用	29,071	28,008	26,094	25,844
租赁费	3,134	3,107	2,972	2,932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33	2,199	2,330	2,110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13,624	13,243	12,960	12,116
合计	<u>48,262</u>	<u>46,557</u>	<u>44,356</u>	<u>43,002</u>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220	46,692	46,838	44,949
债权投资	19,886	4,633	19,094	3,980
其他债权投资	2,483	817	2,418	783
应收融资租赁款	56	626	-	-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840)	1,277	(840)	1,277
其他	4,496	4,043	4,377	4,003
合计	75,301	58,088	71,887	54,992

3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36	14,115	12,506	12,3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64)	(6,325)	(5,799)	(6,109)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6)	11	(12)	5
合计	8,956	7,801	6,695	6,265

本集团及本银行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会计利润	76,637	74,503	67,551	68,564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59	18,626	16,888	17,141
调整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免税收入	(12,661)	(12,324)	(12,561)	(12,286)
不得抵扣项目	2,474	1,488	2,380	1,405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6)	11	(12)	5
所得税费用	8,956	7,801	6,695	6,265

3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年发生额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以前年度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997	391	-	-	391	-	1,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	(122)	-	30	(92)	-	(214)
小计	875	269	-	30	299	-	1,174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301	(6,092)	(1,563)	1,913	(5,722)	(20)	(5,42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2)	2,025	2,955	(985)	(492)	1,464	14	3,48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	(22)	-	-	(22)	-	9
小计	2,357	(3,159)	(2,548)	1,421	(4,280)	(6)	(1,923)
合计	3,232	(2,890)	(2,548)	1,451	(3,981)	(6)	(749)

本银行

	本年发生额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以前年度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997	391	-	-	1,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	(122)	-	30	(214)
小计	875	269	-	30	1,174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 1)	378	(5,993)	(1,565)	1,890	(5,29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 2)	1,939	2,861	(960)	(475)	3,365
小计	2,317	(3,132)	(2,525)	1,415	(1,925)
合计	3,192	(2,863)	(2,525)	1,445	(751)

注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40. 每股收益

本集团

	<u>2020 年</u>	<u>2019 年</u>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64,077	64,38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u>20,774</u>	<u>20,774</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3.08</u>	<u>3.10</u>

本集团在计算每股收益时,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未包含 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已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集团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上述期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41. 现金流量表附注

41.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681	66,702	60,856	62,29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75,426	58,096	71,981	55,000
固定资产折旧	1,967	1,710	1,666	1,407
无形资产摊销	148	124	131	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0	620	533	5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7)	(36)	(7)	(36)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82,999)	(94,976)	(80,299)	(92,314)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289)	(1,162)	(1,289)	(1,1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6,267	(1,622)	6,413	(1,434)
投资收益	(26,154)	(24,992)	(26,080)	(26,266)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7,757	27,812	26,494	26,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814)	(7,060)	(4,443)	(6,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74	(61)	79	(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71,038)	(783,178)	(668,632)	(759,8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72,093	170,014	546,806	178,633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4,228)</u>	<u>(588,009)</u>	<u>(65,791)</u>	<u>(562,997)</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956,795	731,730	933,105	775,679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731,730	549,177	775,679	543,6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25,065</u>	<u>182,553</u>	<u>157,426</u>	<u>232,057</u>

4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列示于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库存现金	4,956	4,848	4,956	4,843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289	89,863	55,285	89,859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9,864	82,306	67,649	77,403
拆出资金	60,504	85,391	59,004	85,7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668	42,494	115,528	38,629
投资	635,514	426,828	630,683	479,19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56,795</u>	<u>731,730</u>	<u>933,105</u>	<u>775,679</u>

42. 离职后福利

42.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以及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费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设定提存计划	<u>1,955</u>	<u>2,555</u>	<u>1,800</u>	<u>2,409</u>

年末应付未付金额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设定提存计划	<u>84</u>	<u>129</u>	<u>47</u>	<u>70</u>

42.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入职的员工及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引进的行员职等 13 级及以上且入行时距退休年龄 10 年以上的核心人才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 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计划的资产, 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本年设定受益计划相关影响计入费用人民币 0.37 亿元, 精算利得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 3.91 亿元,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本年增加人民币 3.54 亿元, 年末余额人民币 17.63 亿元, 系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之净额, 计入其他资产(附注七、1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平均受益义务期间约为 6-8 年(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为 6-8 年)。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 这些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政府债券收益率的降低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基于参与计划的员工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计来计算, 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在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时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设为折现率、死亡率。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为 3.25%(2019 年 12 月 31 日: 3.00%)。死亡率的假设是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金业务男表及养老金业务女表为依据。60 岁退休的男性职工和 55 岁退休的女性职工的平均预期剩余生命年限分别为 25.34 年以及 34.03 年。

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应假设在报告年末发生的合理可能变动为基础(所有其他假设维持不变):

如果折现率增加(减少)25 个基点, 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减少人民币 0.45 亿元(增加人民币 0.46 亿元)。

由于部分假设可能具有相关性, 一项假设不可能孤立地发生变动, 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实际变动。

在上述敏感性分析中, 报告年末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计算方法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相关债务的计算方法相同。

与以往年度相比, 用于敏感性分析的方法和假设未发生任何变动。

43. 结构化主体

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基金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作为基金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发起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 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发起人的决策范围、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需要纳入合并。于 2020 年, 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2019 年: 无)。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43.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主要包括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通过持有该类结构化主体权益获取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主要收益类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	
投资基金	529,381	-	-	529,381	529,381	投资收益
信托计划	9,082	318,692	1,628	329,402	329,40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管理计划	50,657	158,600	1,425	210,682	210,68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6,306	24,663	82,913	113,882	113,88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理财产品	350	-	-	350	350	投资收益
合计	595,776	501,955	85,966	1,183,697	1,183,697	

	2019年					主要收益类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	
投资基金	403,969	-	-	403,969	403,969	投资收益
信托计划	3,899	330,386	1,746	336,031	336,031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管理计划	32,994	87,619	1,784	122,397	122,397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7,235	16,245	93,862	117,342	117,34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理财产品	2,127	-	-	2,127	2,127	投资收益
合计	450,224	434,250	97,392	981,866	981,866	

注: 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43.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 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 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 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信托计划、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 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余额:

本集团

	<u>2020 年</u>	<u>2019 年</u>
理财产品	1,447,569	1,311,051
信托计划	306,340	477,028
投资基金	227,115	194,736
资产管理计划	95,062	148,868
资产支持证券	57,774	70,612
	<u>2,133,860</u>	<u>2,202,295</u>
合计	<u>2,133,860</u>	<u>2,202,295</u>

2020 年度, 本集团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125.45 亿元(2019 年度: 人民币 94.09 亿元)。

43.3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起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再享有益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 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不再享有益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2020 年度, 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4.06 亿元(2019 年度: 人民币 6.91 亿元)。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 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 1,550.12 亿元(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 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量共计人民币 2,086.86 亿元)。

八、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按照所属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 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 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通过审阅内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报告按照与本集团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

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

本集团地域分部包括总行(包含总行本部及总行经营性机构)、福建、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东北部及其他、西部、中部, 共计十个分部, 其中东北部及其他、西部、中部为该等地区内的分行合并列示。

其中, 东北部及其他包括: 哈尔滨分行、长春分行、沈阳分行、大连分行、天津分行、济南分行、青岛分行、海口分行、香港分行及兴业租赁;

西部包括: 成都分行、重庆分行、贵阳分行、西安分行、昆明分行、南宁分行、乌鲁木齐分行、兰州分行、银川分行、西宁分行及拉萨分行;

中部包括: 呼和浩特分行、石家庄分行、郑州分行、太原分行、合肥分行、长沙分行、武汉分行及南昌分行。

本集团

	2020 年											合计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部及其他	西部	中部	抵销额	
营业收入	86,810	24,475	6,561	5,493	11,814	7,817	11,466	16,807	13,944	17,950	-	203,137
利息净收入	44,777	17,048	5,793	4,576	10,935	7,896	10,523	14,447	12,099	15,421	-	143,515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50,726)	5,047	12,400	8,556	9,078	(534)	860	5,066	4,315	5,938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835	4,762	720	776	746	(173)	788	1,783	1,492	1,981	-	37,710
其他收入	17,198	2,665	48	141	133	94	155	577	353	548	-	21,912
营业支出	(62,135)	(13,535)	(5,224)	(1,621)	(3,966)	(4,181)	(3,699)	(15,262)	(7,373)	(9,594)	-	(126,590)
营业利润	24,675	10,940	1,337	3,872	7,848	3,636	7,767	1,545	6,571	8,356	-	76,547
加: 营业外收入	76	88	4	13	26	18	8	24	15	23	-	295
减: 营业外支出	(62)	(28)	(24)	(9)	(28)	(10)	(8)	(12)	(17)	(7)	-	(205)
利润总额	24,689	11,000	1,317	3,876	7,846	3,644	7,767	1,557	6,569	8,372	-	76,637
减: 所得税费用												(8,956)
净利润												67,681
分部资产	4,008,433	676,075	662,730	473,182	800,186	358,129	464,891	876,124	603,146	747,166	(1,821,575)	7,848,487
其中: 投资联营企业												3,549
未分配资产												45,513
总资产												7,894,000
分部负债	3,540,677	626,039	660,546	467,383	792,306	354,430	456,860	856,987	596,766	738,704	(1,821,575)	7,269,123
未分配负债												74
总负债												7,269,197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44,176	74,318	19,363	38,775	127,444	78,953	131,018	241,753	158,872	236,008	-	1,550,680
折旧和摊销费用	604	288	91	206	155	98	152	309	230	300	-	2,433
资本性支出	712	318	44	102	139	161	220	1,369	387	303	-	3,75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9 年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部及其他	西部	中部	抵销额	合计
营业收入	72,294	20,874	7,408	5,209	11,998	6,833	11,135	16,082	14,229	15,246	-	181,308
利息净收入	29,298	16,383	6,664	4,482	11,077	6,389	10,250	12,005	12,663	13,078	-	122,289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64,404)	6,478	13,567	9,789	12,828	1,451	2,505	5,282	5,755	6,749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408	4,266	663	647	717	360	675	2,511	1,307	1,824	-	30,378
其他收入	25,588	225	81	80	204	84	210	1,566	259	344	-	28,641
营业支出	(40,129)	(13,033)	(2,358)	(3,676)	(5,423)	(2,683)	(3,529)	(21,723)	(6,554)	(7,934)	-	(107,042)
营业利润	32,165	7,841	5,050	1,533	6,575	4,150	7,606	(5,641)	7,675	7,312	-	74,266
加: 营业外收入	85	126	3	6	45	34	12	10	17	30	-	368
减: 营业外支出	(19)	(24)	(8)	-	(17)	(5)	(6)	(32)	(7)	(13)	-	(131)
利润总额	32,231	7,943	5,045	1,539	6,603	4,179	7,612	(5,663)	7,685	7,329	-	74,503
减: 所得税费用												(7,801)
净利润												66,702
分部资产	3,758,609	584,804	576,641	435,959	742,110	305,298	423,548	826,411	598,404	762,898	(1,909,800)	7,104,882
其中: 投资联营企业未分配资产												3,413
总资产												40,799
总负债												7,145,681
分部负债	3,331,015	559,210	577,274	431,364	735,430	300,988	415,581	808,977	590,718	755,272	(1,909,800)	6,596,029
未分配负债												-
总负债												6,596,029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355,436	63,821	20,964	62,984	100,214	74,462	111,846	232,049	153,244	228,867	-	1,403,887
折旧和摊销费用	475	269	96	85	141	94	153	315	249	322	-	2,199
资本性支出	1,089	370	78	128	228	120	167	1,549	882	1,273	-	5,884

九、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本集团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1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亿元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福建省财政厅	机关法人	福州	-	制定财税政策, 综合管理福建省财政收支等	余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22.43	保险服务	缪建民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57.61	保险服务	肖建友
中国烟草总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北京	570.00	烟草专卖品生产和经营	张建民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26.47	投资管理	卢晓东
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2.00	投资管理	邓永志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442.24	投资管理、保险服务	罗熹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福州	1.37	烟草专卖品经营	李民灯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广州	1.40	烟草专卖品生产和经营	王德源
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龙岩	0.12	商标、广告等印刷品生产	卢东芬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福建省财政厅	3,902	18.78	3,902	18.7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1,276	6.14	1,276	6.1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1,229	5.91	1,229	5.91
中国烟草总公司 ⁽¹⁾	1,110	5.34	1,110	5.34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441	2.13	441	2.13
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226	1.09	226	1.09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174	0.84	174	0.84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¹⁾	132	0.64	132	0.64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 ⁽¹⁾	99	0.48	99	0.48
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 ⁽¹⁾	46	0.22	-	-
合计	8,635	41.57	8,589	41.35

注: (1)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三者持股比例合计 12.89%;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合计 9.90%。

1.2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七、9。

1.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 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2.1 利息收入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联营企业	274	103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1	178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	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9	-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	7
其他	12	33
	<hr/>	<hr/>
合计	<u>554</u>	<u>322</u>

2.2 利息支出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30	553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70	96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1	4
福建省财政厅及下属事业单位	20	223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	8
联营企业	2	13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	4
其他	-	23
	<hr/>	<hr/>
合计	<u>2,059</u>	<u>1,788</u>

2.3 投资收益

<u>关联方</u>	<u>2020年</u>	<u>2019年</u>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68	-
联营企业	-	35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3
	<hr/>	<hr/>
合计	<u>168</u>	<u>48</u>

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关联方</u>	<u>2020年</u>	<u>2019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9	18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	23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	-
福建省财政厅及下属事业单位	2	1
其他	17	22
	<hr/>	<hr/>
合计	<u>112</u>	<u>64</u>

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关联方</u>	<u>2020年</u>	<u>2019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	6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	-
其他	1	-
	<hr/>	<hr/>
合计	<u>8</u>	<u>6</u>

2.6 业务及管理费-保险费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77	450

2020 年本银行收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赔付金额为人民币 0.01 亿元(2019 年: 人民币 0.1 亿元)。

2.7 业务及管理费-物业租金支出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1	29

2.8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其他	20	-

3.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3.1 存放同业款项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联营企业	14	643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0
合计	14	1,143

3.2 拆出资金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联营企业	2,949	2,198

3.3 衍生金融工具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0年		2019年	
		名义金额	资产/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负债
其他	利率衍生	-	-	20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关联方	2020年	2019年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592	7,284
联营企业	2,543	-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67	116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22	100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97	-
其他	9	651
合计	<u>10,730</u>	<u>8,151</u>

3.5 其他债权投资

关联方	2020年	2019年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u>100</u>	<u>-</u>

3.6 债权投资

关联方	2020年	2019年
联营企业	7,009	6,219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u>1,215</u>	<u>4,675</u>
合计	<u>8,224</u>	<u>10,894</u>

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关联方</u>	<u>2020年</u>	<u>2019年</u>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00	-
联营企业	851	479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67	397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4	-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8	-
其他	-	770
	<hr/>	<hr/>
合计	<u>4,310</u>	<u>1,646</u>

3.8 吸收存款

<u>关联方</u>	<u>2020年</u>	<u>2019年</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2,535	33,96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063	21,694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138	1,289
福建省财政厅及下属事业单位	1,955	7,811
联营企业	1,267	479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12	378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6	1
其他	409	740
	<hr/>	<hr/>
合计	<u>116,915</u>	<u>66,353</u>

3.9 授信额度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4,000	54,000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000	22,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00	15,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100	8,000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000	1,000
合计 ⁽ⁱ⁾	<u>103,100</u>	<u>100,000</u>

注(i): 根据重要性原则, 上表仅披露兴业银行已公告的重大关联方授信额度。

3.10 表外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94	294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641	897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8	46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3	195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	29
联营企业	1,237	-
合计	<u>3,383</u>	<u>1,461</u>

保函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70	482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4	216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4	-
合计	<u>828</u>	<u>698</u>

信用证

<u>关联方</u>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联营企业	560	-
合计	560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020 年</u>	<u>2019 年</u>
薪酬福利	14	15

十、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本年度财务报告具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

2. 表外项目

合同金额

	本集团及本银行	
	<u>2020 年</u>	<u>2019 年</u>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444,176	355,436
开出信用证	148,465	148,059
开出保函	108,561	120,318
银行承兑汇票	822,341	761,03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7,137	19,042
合计	1,550,680	1,403,887

3.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合同金额		本银行合同金额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已批准尚未签约	156	85	155	85
已签约尚未支付	406	751	388	730
	562	836	543	815

4.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承租方, 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 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年以内	1,572	2,246	1,328	2,173
一至五年	4,708	4,180	4,589	4,102
五年以上	4,801	962	4,767	961
合计	11,081	7,388	10,684	7,236

5. 担保物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5.1 在卖出回购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债券	85,015	148,041	73,080	138,681
票据	41,035	49,089	41,035	49,089
合计	126,050	197,130	114,115	187,7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买入返售的票据中未有用于开展卖出回购业务的票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

- 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无债券质押用于信用衍生交易(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18 亿元)。

取得的担保物

在买入返售协议中, 本集团可以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出售部分质押资产, 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有关可出售质押资产或可转质押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9.76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4.56 亿元)。

6.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 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受托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合同累计本金余额为: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u>2020 年</u>	<u>2019 年</u>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u>2,682</u>	<u>2,849</u>

本集团认为, 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到期日前, 本集团所需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7. 受托业务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委托贷款	223,035	307,446	223,035	307,446
委托理财	1,447,569	1,311,051	777,775	1,311,051
委托投资	73	14,524	73	14,524

委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 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是指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委托理财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基于委托代理关系, 接受单一客户或多个客户的委托, 代理客户从事资产营运、投资管理、投资顾问等投资服务。委托投资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持续进行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监控。本集团业务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类别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2. 风险管理架构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本集团将风险管理视为核心竞争力之一，制订了业务运营与风险管理并重的发展战略，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落实授信业务经营责任，建立信用业务岗位人员风险基金，强化风险约束；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不断完善集团子公司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执行层在风险管理上的具体职责，形成了明确、清晰、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其中，业务经营单位和条线管理部门为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经营单位负责管理本业务单元所有业务和操作环节的风险，履行事前预防控制的重要职责；条线管理部门负责制订本条线风险管控措施，定期评估本条线风险管理情况，针对风险薄弱环节采取必要的纠正补救措施。各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制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分析本机构风险管理状况，加强对业务条线风险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的检查评估和监控，履行全面风险报告职责，提高风险管理独立性。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开展全过程审计，对集团各业务环节进行独立、有重点、前瞻式持续审计监督。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企业和个人信贷)、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通过授信前尽职调查、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设立了风险管理部, 负责组织贯彻落实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制订信用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对集团信用风险总体执行情况进行专业管理、评估和指导, 实施检查和监督。牵头组织制订授信统一标准, 负责统一授信管理, 实现信用风险总控。本集团在企业金融、零售金融、投行与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条线设立风险管理部, 负责本条线信用风险管理工作, 在总行风险政策基础上制订具体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 负责对审批权限内项目的集中审批。本集团设立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信用审批委员会负责审批权限内的信用业务审批, 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负责有关信用业务的责任认定追究。

本集团制订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审批和管理流程, 并在集团范围内实施。本集团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 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本集团制订了授信工作尽职相关制度, 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 有效控制信贷风险, 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集团制订了年度授信政策, 按照“有保、有控、有压”的区别授信政策, 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优化信贷资源配置。优先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处于快速发展期、市场前景广阔行业(包括基础设施、民生、战略新兴产业、现代农业等)的信贷业务; 积极践行绿色信贷原则, 择优支持社会效益明显、技术运用成熟、具备商业化运营的绿色环保产业; 支持医疗、教育、旅游、通信等弱周期及民生消费行业。

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评级制度, 对影响客户未来偿付能力的各种因素及变化趋势进行全面系统考察, 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 揭示、评价受评客户的信用风险、偿债能力。内部评级结果是制订信用业务政策、调整优化信用业务客户结构、确定单个客户信用业务决策的重要依据。本集团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和中国银保监会相关指引要求, 开发建立了客户内部评级体系并持续进行模型和系统优化。同时内部评级相关成果在授权管理、行业准入、限额管理、经济资本计量、资产减值计算等风险管理领域的应用也不断深入。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系统已完成开发并上线, 本集团具备了按照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能力。随着新资本协议相关项目建设陆续完成, 本集团信用风险识别、计量和控制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本集团开发了风险预警系统, 应用大数据技术充分收集整理内外部风险信息, 按一定规则进行分析、加工整合形成预警指标, 通过指标监控及时揭示客户潜在风险, 实现客户预警信号分级的主动推送、跟踪、反馈及报表生成, 有效提高风险预警的及时性、准确性。风险预警系统实现了预警信息的线上发布, 并对预警调整、解除等流程实行系统硬控制, 为授信管理提供基础保障。

本集团为准确识别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合理反映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状况, 引导经营机构优化资本及信贷资源的配置, 强化经营机构的风险意识, 制订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标准》等制度, 督促分行及时根据项目真实风险状况调整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在中国银保监会五级分类制度的基础上, 将本集团信贷资产风险分为九级, 分别是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可疑、损失。本集团根据贷款的不同级别, 采取不同的管理政策。

2020 年度, 新型冠状病毒引发肺炎疫情对我国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的冲击, 对企业正常经营带来不同程度影响, 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集团信用资产的资产质量。本集团依政府规定给予受疫情影响的客户纾困支持, 同时进一步加强风险监测力度, 加大风险排查频次, 做好受疫情影响的客户风险跟踪, 依托智能风控平台, 提升大数据分析在风险管理中的应用, 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 有前瞻性的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切实化解风险隐患, 有效防范不良贷款的形成。

信贷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 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等要求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将非标等类信贷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根据监管要求比照传统贷款业务进行管理, 落实统一授信实行风险总控, 执行全行统一的授信政策, 比照传统贷款业务开展全流程尽职管理, 实施风险分类并相应计提风险拨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采取了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计提, 模型概述如下:

-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或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1, 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
-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排除该类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较低),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2,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见*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在报告日存在客观证据证明减值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3, 本集团对信用减值及违约定义见*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划入第 1 阶段的金融资产计提报告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而划入第 2 阶段和第 3 阶段的金融资产计提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划入第 1 阶段和第 2 阶段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的计算基于资产的账面总额进行计算, 而划入第 3 阶段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基于扣除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进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见*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 关于本集团如何考虑前瞻性信息纳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说明, 参见*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

在按照新准则要求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采取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比报告日发生的违约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判断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主要因素包括: 1. 减值损失的违约概率大幅上升, 例如原则上公司类贷款内部信用评级下降 3 级及以上, 债券投资外部信用评级下降 3 级及以上。2.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通常情况下, 如果信贷业务逾期 30 天以上, 则应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后, 本集团依政府规定给予受疫情影响的客户纾困支持。对于申请贷款纾困政策的客户, 本集团严格按照延期还本付息政策要求, 规范客户准入条件, 对于满足准入条件的客户通过贷款展期、延期还息、调整还款计划等措施予以纾困, 同时依据实质风险评估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上升。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仔细考虑不同标准是否代表客户违约发生, 当金融资产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 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 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借款人违反规定的透支限额或者重新核定的透支限额小于目前的余额, 各项透支将被视为逾期。

(2) 定性标准:

- 对债务人任何一笔贷款停止计息或应计利息纳入表外核算;
- 发生信贷关系后, 由于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 本集团核销了贷款或已计提一定比例的贷款损失准备;
- 本集团将贷款出售并承担一定比例的账面损失;
- 由于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 本集团同意进行重组, 对借款合同条款做出非商业性调整,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一是合同条款变更导致债务规模下降; 二是因债务人无力偿还而借新还旧; 三是债务人无力偿还而导致的展期;

- 本集团将债务人列为破产企业或类似状态;
- 债务人申请破产, 或者已经破产, 或者处于类似保护状态, 由此将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偿付本集团债务;
- 本集团认定的其它可能导致债务人不能全额偿还债务的情况。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 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金融资产根据其所处的风险阶段计提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集团采取的预期信用损失通过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和违约损失率(LGD), 并通过折现因子进行折现后得到。相关的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估计。

关于各风险参数的估计说明如下:

- 违约概率的估计: 对于非零售信贷类资产, 通过内部评级的主标尺映射得到违约概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 对于零售信贷类资产, 基于分池的违约概率, 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 对于债券类资产其违约概率主要通过外部评级映射到主标尺并经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 对于 12 个月以上的整个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通过 12 个月的违约概率以及前瞻性调整因子推算得到;
- 违约风险敞口的估计: 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对应的违约风险敞口为摊余成本; 处于第二阶段的金融资产对应的违约风险敞口, 以年为单位, 为摊余成本与未来各年资金回收折现金额;

- 违约损失率的估计: 对于非零售信贷类资产, 使用缓释后违约损失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损失率; 对于零售信贷类资产, 基于分池的违约损失率, 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损失率; 对于不存在历史清收和核销数据资产的损失率, 参考同业经验及监管系数, 并结合专家判断综合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通过上述估计得到的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和违约损失率相乘得到并折现到报告时点, 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有效利率。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本报告期内, 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的风险参数包含了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GDP 增长率、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同比增长、货币供应量 M2 同比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值同比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值同比增长、房地产开发投资额累计值同比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等指标, 基于这些宏观经济指标历史情况及未来一年的预测值, 得到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因子大小。考虑到对未来宏观经济的变动可能与预计值存在差异, 本集团定期复核并监控预测值的适当性。2020 年,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对未来经济情景预测持保守态度, 所使用的前瞻性信息时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及银行业冲击的影响。

3.1 风险集中度分析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 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 则会产生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本集团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及担保。因为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 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 请参见附注七、6。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银行所承受的信用风险最大敞口金额即为资产负债表中相关金融资产(包括衍生工具, 扣除权益工具)以及附注十、2.表外项目账面金额合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

敞口金额为人民币 87,916.96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0,247.36 亿元), 本银行为人民币 85,562.58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8,112.04 亿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0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3,861,722	6,903	821	-	3,869,446
中风险	-	45,350	9,455	-	54,805
高风险	-	-	49,774	-	49,774
账面总额	3,861,722	52,253	60,050	-	3,974,025
减值准备	(68,662)	(7,485)	(31,921)	-	(108,068)
合计	3,793,060	44,768	28,129	-	3,865,957

本集团

	2019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3,313,348	18,032	1,218	-	3,332,598
中风险	-	54,145	7,646	-	61,791
高风险	-	-	53,305	-	53,305
账面总额	3,313,348	72,177	62,169	-	3,447,694
减值准备	(57,044)	(11,150)	(36,659)	-	(104,853)
合计	3,256,304	61,027	25,510	-	3,342,841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分类。“低风险”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中风险”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高风险”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损失。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表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表外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0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1,542,315	4,177	1,252	-	1,547,744
中风险	-	1,892	-	-	1,892
高风险	-	-	1,044	-	1,044
账面总额	1,542,315	6,069	2,296	-	1,550,680
减值准备	(4,214)	(614)	(569)	-	(5,397)
合计	1,538,101	5,455	1,727	-	1,545,283

本集团

	2019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1,392,362	3,961	625	-	1,396,948
中风险	-	3,754	1,100	-	4,854
高风险	-	-	2,085	-	2,085
账面总额	1,392,362	7,715	3,810	-	1,403,887
减值准备	(4,818)	(148)	(1,287)	-	(6,253)
合计	1,387,544	7,567	2,523	-	1,397,634

金融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0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2,036,218	9,442	-	-	2,045,660
中风险	-	22,059	12,371	-	34,430
高风险	-	-	17,911	-	17,911
账面总额	2,036,218	31,501	30,282	-	2,098,001
损失准备	(14,162)	(3,420)	(13,920)	-	(31,502)
合计	2,022,056	28,081	16,362	-	2,066,499

本集团

	2019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1,998,828	13,741	-	-	2,012,569
中风险	-	35,027	3,601	-	38,628
高风险	-	-	16,470	-	16,470
账面总额	1,998,828	48,768	20,071	-	2,067,667
损失准备	(8,892)	(2,936)	(12,281)	-	(24,109)
合计	1,989,936	45,832	7,790	-	2,043,558

本集团根据风险等级特征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投资的信用等级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和“高风险”。“低风险”指资产质量良好,未来违约可能性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响较小;“中风险”指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但持续的重大不稳定情况或恶劣的商业、金融或经济条件,可能使其偿债能力下降;“高风险”指存在对偿债能力造成较大影响的不利因素,违约风险较高或符合本集团违约定义的资产。

应收同业款项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0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412,419	-	-	-	412,419
中风险	-	-	-	-	-
高风险	-	-	25	-	25
账面总额	412,419	-	25	-	412,444
损失准备	(1,923)	-	(25)	-	(1,948)
合计	410,496	-	-	-	410,496

本集团

	2019 年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362,681	-	-	-	362,681
中风险	-	-	-	-	-
高风险	-	-	25	-	25
账面总额	362,681	-	25	-	362,706
损失准备	(2,085)	-	(25)	-	(2,110)
合计	360,596	-	-	-	360,596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准入情况及内评变化对应收同业款项风险特征进行分类。“低风险”指发行人初始内评在准入等级以上, 不存在理由怀疑应收同业款项预期将发生违约; “中风险”指尽管发行人内部评级存在一定程度降低, 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应收同业款项预期将发生违约; “高风险”指存在造成违约的明显不利因素, 或应收同业款项实际已违约。

3.3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1,147	-	-	411,147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5,528	-	16	95,544	(321)	-	(16)	(337)
拆出资金	192,561	-	9	192,570	(622)	-	(9)	(6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330	-	-	124,330	(980)	-	-	(9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963,313	42,567	41,751	2,047,631	(60,239)	(6,171)	(19,037)	(85,447)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0,748	9,672	18,271	1,718,691	(8,423)	(1,314)	(12,884)	(22,621)
债权投资	1,524,446	28,497	28,690	1,581,633	(14,162)	(3,420)	(13,920)	(31,502)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583	1,845	3,445	105,873	(1,894)	(556)	(2,807)	(5,257)
金融资产, 其他	54,466	287	2,020	56,773	(1,452)	(41)	(1,729)	(3,222)
合计	<u>6,157,122</u>	<u>82,868</u>	<u>94,202</u>	<u>6,334,192</u>	<u>(88,093)</u>	<u>(11,502)</u>	<u>(50,402)</u>	<u>(149,997)</u>

	本集团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07,661	14	28	207,703	(576)	-	(17)	(593)
其他债权投资	511,772	3,004	1,592	516,368	(593)	(591)	(2,904)	(4,088)
合计	<u>719,433</u>	<u>3,018</u>	<u>1,620</u>	<u>724,071</u>	<u>(1,169)</u>	<u>(591)</u>	<u>(2,921)</u>	<u>(4,681)</u>
表外信用承诺	<u>1,542,315</u>	<u>6,069</u>	<u>2,296</u>	<u>1,550,680</u>	<u>(4,214)</u>	<u>(614)</u>	<u>(569)</u>	<u>(5,397)</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6,444	-	-	486,444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7,572	-	16	87,588	(312)	-	(16)	(328)
拆出资金	232,539	-	9	232,548	(1,064)	-	(9)	(1,0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570	-	-	42,570	(709)	-	-	(70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687,624	60,288	50,769	1,798,681	(49,606)	(9,274)	(28,412)	(87,292)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30,079	11,745	11,365	1,453,189	(7,438)	(1,876)	(8,247)	(17,561)
债权投资	1,402,836	45,931	19,518	1,468,285	(8,892)	(2,936)	(12,281)	(24,109)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5,190	2,721	3,385	111,296	(1,358)	(982)	(2,683)	(5,023)
金融资产, 其他	27,210	351	1,274	28,835	(1,328)	(103)	(1,104)	(2,535)
合计	<u>5,502,064</u>	<u>121,036</u>	<u>86,336</u>	<u>5,709,436</u>	<u>(70,707)</u>	<u>(15,171)</u>	<u>(52,752)</u>	<u>(138,630)</u>

	本集团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95,645	144	35	195,824	(700)	(16)	(12)	(728)
其他债权投资	595,992	2,837	553	599,382	(703)	(74)	(1,205)	(1,982)
合计	<u>791,637</u>	<u>2,981</u>	<u>588</u>	<u>795,206</u>	<u>(1,403)</u>	<u>(90)</u>	<u>(1,217)</u>	<u>(2,710)</u>
表外信用承诺	<u>1,392,362</u>	<u>7,715</u>	<u>3,810</u>	<u>1,403,887</u>	<u>(4,818)</u>	<u>(148)</u>	<u>(1,287)</u>	<u>(6,253)</u>

3.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基于担保方式评估如下, 本表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1,040,036	1,006,540	866,123	837,259
保证贷款	772,877	772,877	656,561	656,561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528,590	1,528,590	1,303,528	1,303,528
- 质押贷款	520,219	520,219	487,136	487,136
小计	3,861,722	3,828,226	3,313,348	3,284,484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10,895	10,493	12,975	12,468
保证贷款	14,297	14,297	29,390	29,390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4,639	24,639	24,722	24,722
- 质押贷款	2,422	2,422	5,090	5,090
小计	52,253	51,851	72,177	71,670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13,615	12,659	9,414	8,391
保证贷款	25,448	25,448	23,859	23,85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0,123	19,675	24,725	24,725
- 质押贷款	864	864	4,171	4,171
小计	60,050	58,646	62,169	61,146
合计	3,974,025	3,938,723	3,447,694	3,417,300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10,377	10,377	14,454	14,454

上述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处置经验, 结合目前市场情况, 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3.3.2 同业款项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交易对手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已发生信用减值	25	25	25	25
减: 减值准备	(25)	(25)	(25)	(25)
小计	-	-	-	-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A 至 AAA 级	264,653	263,629	339,208	342,365
-B 至 BBB 级	609	609	4,378	4,378
-无评级	146,108	146,108	18,200	18,200
总额	411,370	410,346	361,786	364,943
应计利息	1,048	1,149	895	881
减: 减值准备	(1,922)	(1,912)	(2,085)	(2,078)
小计	410,496	409,583	360,596	363,746
合计	410,496	409,583	360,596	363,746

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是基于本集团及本行的内部信用评级作出。并对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实行风险限额管理。

3.3.3 金融投资信用风险按评级分布

评级参照标准普尔评级或其他债权投资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 包括金融投资中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集团

	2020年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21,223	643	1,676	-	5,032	28,574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940	857	-	-	-	1,797
总额	<u>22,163</u>	<u>1,500</u>	<u>1,676</u>	<u>-</u>	<u>5,032</u>	30,371
损失准备						(13,920)
小计						16,451
已逾期未发生 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8,114	-	-	-	-	8,114
损失准备						(1,031)
小计						7,083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 减值						
- 政府	801,859	174,206	-	687	-	976,752
- 政策性银行	22,844	-	-	916	-	23,760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125,360	115,865	13,220	8,244	1,665	264,354
- 其他企业	396,654	398,871	203,734	13,252	40,080	1,052,591
总额	<u>1,346,717</u>	<u>688,942</u>	<u>216,954</u>	<u>23,099</u>	<u>41,745</u>	2,317,457
损失准备						(16,551)
小计						2,300,906
合计						<u>2,324,440</u>

	2019年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15,953	858	454	-	2,806	20,071
损失准备						(12,281)
小计						7,790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1,262	-	1,203	-	-	2,465
损失准备						(293)
小计						2,172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764,822	144,157	-	511	43	909,533
- 政策性银行	28,621	-	-	419	-	29,040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176,982	58,449	2,254	10,988	3,079	251,752
- 其他企业	513,648	294,694	202,859	20,276	43,102	1,074,579
总额	1,484,073	497,300	205,113	32,194	46,224	2,264,904
损失准备						(11,535)
小计						2,253,369
合计						2,263,331

3.4 本集团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需要获取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本集团根据抵质押人资信、经营管理、经济效益以及抵质押物的磨损程度, 市场价格变化、抵质押期限的长短、抵质押物变现难易程度等情况综合确定抵质押率。同时, 本集团抵质押率指引规定了相关抵质押物抵质押率的最高上限。此外, 根据抵质押物价值评估的难易程度、价值稳定性或变现能力以及管控的难易程度等, 本集团对抵质押物实施分类管理。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担保物主要为票据、贷款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土地、房地产、机器设备和股权资产等;
- 对于个人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

本集团管理层会监控担保物的市场价值, 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控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3.5 重组减值贷款

重组减值贷款是指本集团为因财务状况恶化以致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而产生的贷款项目。如果条件允许, 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于重组时, 本集团将该重组贷款评估为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重组减值贷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8.4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7.69 亿元)。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可以在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率的最大化。

根据本集团对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机构设计, 市场风险管理作为本集团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 重要事项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行长批准执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本集团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及利率管理等工作, 分析、监控各项指标执行情况。

资金业务市场风险日常监督管理方面, 由投行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中台的日常职责, 并向总行风险管理部报告。

4.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主要是缺口风险, 即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固定利率)与重新定价日(浮动利率)的错配所造成的风险。目前本集团已经全面实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通过按产品、按期限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逐步将集团利率风险集中总行统一经营管理, 提高管理和调控利率风险头寸的效率。

对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状况,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 动态监测和控制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缺口, 在缺口分析的基础上简单计算收益和经济价值对利率变动的利率敏感性。收益分析着重分析利率变化对银行近期收益的影响, 而经济价值分析则注重于利率变化对银行净现金流现值的影响。

对于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不断完善的限额体系进行管理, 运用并持续优化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通过科学的敞口计量模型, 实现了对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敞口的实时监控。本集团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 加强了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的管理, 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计量模型开发、测试和启用流程, 定期对模型进行重新评估, 确保计量模型的准确性。本集团采用的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能够实时计量和监控交易账户主要利率产品的风险敞口, 为控制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手段。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3个月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6,191	-	-	-	4,956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0,966	14,039	202	-	-	95,207
拆出资金	101,230	89,558	1,151	-	-	191,93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9,396	59,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357	993	-	-	-	123,3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88,978	978,655	134,731	64,957	-	3,867,32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66	48,489	117,020	25,072	582,680	823,927
债权投资	161,696	173,957	758,727	455,751	-	1,550,131
其他债权投资	108,938	63,264	235,320	108,846	-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388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443	54,777	29,533	863	-	100,616
其他资产	373	3,505	315	-	49,358	53,551
金融资产合计	3,736,838	1,427,237	1,276,999	655,489	698,778	7,795,34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655	253,743	-	-	-	290,3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3,967	323,112	-	-	-	1,487,079
拆入资金	88,602	72,865	14,675	4,029	-	180,1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5	-	-	-	15,127	16,06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61,513	61,5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358	24,209	-	-	-	123,567
吸收存款	2,576,935	535,237	969,812	-	2,258	4,084,242
应付债券	227,918	537,319	180,126	2,030	-	947,393
其他负债	-	-	-	-	26,848	26,848
金融负债合计	4,194,370	1,746,485	1,164,613	6,059	105,746	7,217,27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457,532)	(319,248)	112,386	649,430	593,032	578,068

	2019 年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1,596	-	-	-	4,848	486,44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636	1,624	-	-	-	87,260
拆出资金	117,798	113,173	504	-	-	231,47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2,724	32,7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861	-	-	-	-	41,8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28,868	655,404	53,633	7,275	-	3,345,18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45	63,092	69,914	47,907	442,076	652,034
债权投资	334,500	146,971	567,403	395,302	-	1,444,176
其他债权投资	73,446	144,385	278,670	102,881	-	599,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929	1,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	91,244	8,736	6,277	16	-	106,273
其他资产	1,494	-	-	-	24,807	26,301
金融资产合计	3,885,488	1,133,385	976,401	553,381	506,384	7,055,03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900	137,359	-	-	168,2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2,769	256,482	74,686	-	-	1,233,937
拆入资金	85,769	89,041	15,400	2,100	-	192,3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1	191	8	-	3,754	4,21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1,444	31,4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2,195	21,217	-	-	-	193,412
吸收存款	2,378,411	525,748	885,156	26	5,491	3,794,832
应付债券	233,806	431,929	231,351	2,030	-	899,116
其他负债	242	5	7	-	25,256	25,510
金融负债合计	3,773,453	1,355,513	1,343,967	4,156	65,945	6,543,034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12,035	(222,128)	(367,566)	549,225	440,439	512,005

下表显示了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 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结构, 对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利息净收入 (减少)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增加	利息净收入 (减少)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增加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7,019)	(12,288)	(755)	(11,200)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7,019	13,146	755	12,579

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一年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的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 因此, 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 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本集团预期在头寸没有持有至到期的情况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额变化不重大。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 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 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 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 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4.2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外汇交易及外汇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产生。

本集团汇率风险集中于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统一管理。各分行在办理各项业务过程中形成的汇率风险敞口适时通过核心业务系统归集至总行, 统一进行平盘, 并按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外币对外币敞口的管理, 具体区别为隔夜敞口限额和日间自营敞口, 集团敞口实时集中归口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管理。该敞口相对于本集团的绝对资产规模总量非常小, 风险可控。

人民币对外汇率风险实施敞口管理。目前, 本集团承担的人民币对外汇率风险敞口主要是人民币做市商业综合头寸和外汇资本金项目汇率风险敞口。作为市场上活跃的人民币做市商成员, 本集团积极控制敞口限额, 做市商综合头寸实行趋零管理, 隔夜风险敞口较小。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本集团

	2020 年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2,618	8,378	151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056	56,913	238	95,207
拆出资金	158,942	32,741	256	191,939
衍生金融资产	51,471	7,911	14	59,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646	704	-	123,3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21,039	86,496	59,786	3,867,32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80	25,854	93	823,927
债权投资	1,506,665	40,018	3,448	1,550,131
其他债权投资	440,906	74,701	761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27	61	-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99,680	936	-	100,616
其他资产	52,450	1,005	96	53,551
金融资产合计	7,394,780	335,718	64,843	7,795,34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0,398	-	-	290,3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74,364	107,331	5,384	1,487,079
拆入资金	111,375	65,456	3,340	180,1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62	-	-	16,062
衍生金融负债	52,383	9,084	46	61,5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348	12,211	8	123,567
吸收存款	3,900,364	154,772	29,106	4,084,242
应付债券	911,145	21,354	14,894	947,393
其他负债	26,675	86	87	26,848
金融负债合计	6,794,114	370,294	52,865	7,217,27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600,666	(34,576)	11,978	578,068

	2019年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 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4,490	302	11,652	486,44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631	35,345	284	87,260
拆出资金	172,056	59,101	318	231,475
衍生金融资产	29,566	3,140	18	32,7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179	682	-	41,8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75,265	103,576	66,339	3,345,18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234	44,904	896	652,034
债权投资	1,403,414	37,273	3,489	1,444,176
其他债权投资	509,515	88,616	1,251	599,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72	57	-	1,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5,326	947	-	106,273
其他资产	23,213	336	2,752	26,301
金融资产合计	6,593,761	374,279	86,999	7,055,03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8,259	-	-	168,2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94,788	138,929	220	1,233,937
拆入资金	97,358	94,823	129	192,3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53	161	-	4,214
衍生金融负债	27,565	3,873	6	31,4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461	14,933	18	193,412
吸收存款	3,558,885	50,432	185,515	3,794,832
应付债券	870,580	22,539	5,997	899,116
其他负债	21,202	750	3,558	25,510
金融负债合计	6,021,151	326,440	195,443	6,543,034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572,610	47,839	(108,444)	512,005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 对汇兑损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0 年 汇兑损益增加 (减少)	2019 年 汇兑损益增加 (减少)
升值 5%	1,231	677
贬值 5%	(1,231)	(677)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1)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波动 5%造成的汇兑损益;
- (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上述对汇兑损益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年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汇率衍生工具在本期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 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 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汇率风险的影响, 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交易性贵金属投资及其他与商品价格挂钩的债券和衍生工具。

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保本理财产品到期兑付、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代表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 确保流动性有效管理。制定、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及其警戒值, 定期听取和讨论流动性风险情况报告, 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本集团计划财务部负责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 负责监测各项流动性比例指标和缺口指标, 对于接近或超出警戒值的, 查明原因, 并提出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的政策建议; 负责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分析和定期报告; 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 负责建立本集团范围的资金头寸预报制度, 确保本集团资金的支付需要, 保障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性。

本集团定期监测超额备付金率、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同业负债依存度等流动性指标, 设定各指标的警戒值和容忍值, 并以流动性监测指标和本集团资产负债现金流期限匹配情况为基础, 结合宏观经济及银行间市场流动性状况, 做出对本集团流动性状况全面和综合的分析报告, 作为资产负债报告的重要部分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流动性风险与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操作风险一起作为全面风险评估报告提交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 制定相关管理措施。

5.1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0 年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11,147	-	-	-	-	-	-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73,603	4,114	3,272	14,363	202	-	-	95,554
拆出资金	53	69,316	32,040	91,354	1,252	-	-	194,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1,913	506	1,001	-	-	-	123,4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61,675	256,378	1,027,759	1,222,118	2,086,767	55,793	5,210,49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907	14,090	14,945	53,185	142,582	18,792	85,975	871,476
债权投资	-	26,142	74,679	201,903	846,133	693,967	35,058	1,877,882
其他债权投资	-	24,044	45,234	67,664	282,187	161,225	1,247	581,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2,388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	3,240	9,088	30,561	64,575	6,751	2,504	116,719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1,449	159	3,363	5,176	3,383	220	5	53,755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068,159	824,693	439,505	1,492,966	2,562,432	2,967,722	182,970	9,538,447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065	5,627	258,139	-	-	-	293,8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734,981	241,543	188,486	327,354	-	-	-	1,492,364
拆入资金	-	51,964	36,677	72,923	14,732	4,029	-	180,3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95	682	12	50	-	-	304	17,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9,595	19,789	24,215	-	-	-	123,599
吸收存款	2,258	316,356	2,240,041	576,311	1,052,113	-	-	4,187,079
应付债券	-	113,770	114,789	504,988	138,909	121,630	-	994,086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5,553	766	1,217	2,836	6,704	543	10,399	28,018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758,987	834,741	2,606,638	1,766,816	1,212,458	126,202	10,703	7,316,545
净头寸	309,172	(10,048)	(2,167,133)	(273,850)	1,349,974	2,841,520	172,267	2,221,902

	2019年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0,869	-	-	-	-	-	97,317	488,18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53,074	27,611	5,030	1,663	-	-	-	87,378
拆出资金	77	94,837	23,074	115,862	540	-	-	234,3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1,889	-	-	-	-	-	41,8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86,949	250,130	907,908	1,009,623	1,694,727	71,461	4,420,79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808	14,046	5,550	67,758	79,650	55,013	75,803	721,628
债权投资	-	31,289	57,913	181,850	769,013	644,582	36,288	1,720,935
其他债权投资	-	10,436	24,517	149,622	322,986	165,454	7,429	680,4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929	1,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	-	4,060	9,490	35,459	62,093	8,826	3,287	123,215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17,262	1,230	2,907	533	1,531	158	6,736	30,357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885,090	712,347	378,611	1,460,655	2,245,436	2,568,760	300,250	8,551,149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30,958	140,189	-	-	171,1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616,190	130,532	156,981	260,375	74,685	-	-	1,238,763
拆入资金	-	50,273	36,774	91,394	16,078	2,193	-	196,7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92	510	3,578	40	9	-	-	4,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47,994	24,328	21,387	-	-	-	193,709
吸收存款	21,829	2,091,527	254,751	540,979	885,701	46	-	3,794,833
应付债券	-	39,389	192,377	439,720	150,276	129,290	-	951,052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13,993	705	787	1,449	1,236	91	9,046	27,307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652,104	2,460,930	669,576	1,386,302	1,268,174	131,620	9,046	6,577,752
净头寸	232,986	(1,748,583)	(290,965)	74,353	977,262	2,437,140	291,204	1,973,397

5.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

(1) 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汇率衍生工具、信用衍生工具、贵金属衍生工具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0 年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20	42	24	(84)	(287)	(285)
汇率衍生工具	(265)	183	(1,593)	38	-	(1,637)
其他衍生工具	(198)	(12)	(172)	(66)	-	(448)
合计	(443)	213	(1,741)	(112)	(287)	(2,370)

	2019 年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2	(31)	208	(249)	(158)	(228)
汇率衍生工具	499	1,092	(211)	2	-	1,382
其他衍生工具	34	835	86	285	-	1,240
合计	535	1,896	83	38	(158)	2,394

(2)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汇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0 年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汇率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489,362	493,225	896,814	75,483	476	1,955,360
-现金流出	(490,163)	(493,305)	(900,205)	(76,009)	(558)	(1,960,240)
合计	(801)	(80)	(3,391)	(526)	(82)	(4,880)

	2019 年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汇率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284,670	294,703	490,642	96,180	38,245	1,204,440
-现金流出	(285,264)	(295,237)	(491,279)	(97,683)	(38,311)	(1,207,774)
合计	(594)	(534)	(637)	(1,503)	(66)	(3,334)

5.3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信用卡未使用额度、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与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流动性分析: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444,176	-	-	444,176	355,436	-	-	355,436
开出信用证	148,217	248	-	148,465	147,815	244	-	148,059
开出保函	74,225	32,234	2,102	108,561	61,588	51,173	7,557	120,318
银行承兑汇票	822,341	-	-	822,341	761,032	-	-	761,03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6,271	12,766	8,100	27,137	2,543	7,287	9,212	19,042
合计	1,495,230	45,248	10,202	1,550,680	1,328,414	58,704	16,769	1,403,887

6.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 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 确保集团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目标管理要求, 实现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2020 年, 本集团贯彻资本集约化经营管理, 不断完善和优化风险加权资产额度分配和控制管理机制, 以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为导向, 统筹安排各经营机构、各业务条线风险加权资产规模, 合理调整资产业务结构, 促进资本优化配置。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 实施新资本协议, 按照监管准则实时监控集团和法人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28,452	484,935
一级资本净额	614,394	540,887
资本净额	762,803	684,547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5,663,756	5,123,3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3%	9.4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5%	10.56%
资本充足率	13.47%	13.36%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境内外分支机构及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 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以及其他合格资本工具。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优先股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7.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通过恰当的估值方法和参数进行计量, 并由董事会定期复核并保证适用性。本集团根据以下层次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使用估值技术, 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及

第三层次输入值: 使用估值技术, 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 对于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将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好证据, 以此确定其公允价值, 并将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公募基金等。

若金融工具(包括债权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参数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活跃公开市场获取的, 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票据业务、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及贵金属合同等。对于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 主要根据债券流通市场的不同, 分别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 采用彭博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票据业务,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对其进行估值, 现金流折现模型以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 Shibor 为基准, 根据信用风险和流动性进行点差调整, 构建利率曲线; 对于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互换、外汇远期等),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对其进行估值, 现金流折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早偿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 对于期权衍生工具估值, 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对其进行估值,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波动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2019 年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048	510,036	32,843	823,927	246,522	383,604	21,908	652,034
其他债权投资	-	513,762	2,606	516,368	-	593,744	5,638	599,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5	-	1,793	2,388	716	-	1,213	1,9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	1,364	-	1,364	-	2,339	-	2,3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07,703	-	207,703	-	195,824	-	195,824
衍生金融资产	-	59,396	-	59,396	-	32,724	-	32,724
金融资产合计	281,643	1,292,261	37,242	1,611,146	247,238	1,208,235	28,759	1,484,232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2	14,786	304	16,062	108	4,106	-	4,214
衍生金融负债	-	61,513	-	61,513	-	31,444	-	31,444
金融负债合计	972	76,299	304	77,575	108	35,550	-	35,658

2020 年及 2019 年度本集团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转移到第三层次, 亦未有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于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转换。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908	5,638	1,213	-	28,759
利得或损失					
-于损益中确认	(76)	(345)	-	-	(421)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232	-	-	232
购入	18,306	556	580	(304)	19,138
出售及结算	(7,295)	(3,475)	-	-	(10,7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843	2,606	1,793	(304)	36,9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上资产 项目于 2020 年损益中 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53)	-	-	-	(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721	6,027	713		48,461
利得或损失					
-于损益中确认	(1,174)	554	-		(620)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963)	-		(963)
购入	13,818	5,495	500		19,813
出售及结算	(32,457)	(5,475)	-		(37,93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908	5,638	1,213		28,759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上资产 项目于 2019 年损益中 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1,468)	-	-		(1,468)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项目	2020 年末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11,2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 理财产品	-	现金流量折现法
- 股权投资	11,089	资产净值法
- 债券	1,741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其他	8,798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债权投资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2,556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债券	5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93	资产净值法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4)	注
合计	36,938	

项目	2019 年末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8,454	现金流量折现法
- 理财产品	2,2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 股权投资	5,218	资产净值法
- 债券	43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其他	5,933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债权投资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2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债券	1,3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3	资产净值法
合计	28,759	

注: 交易性金融负债为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计算的归属于结构化主体投资人的金额。

7.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除以下项目外, 本集团各项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

	2020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550,131	1,563,127	-	904,055	659,072
金融资产合计	<u>1,550,131</u>	<u>1,563,127</u>	<u>-</u>	<u>904,055</u>	<u>659,072</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47,393	949,491	-	949,491	-
金融负债合计	<u>947,393</u>	<u>949,491</u>	<u>-</u>	<u>949,491</u>	<u>-</u>
	2019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444,176	1,462,527	-	813,519	649,008
金融资产合计	<u>1,444,176</u>	<u>1,462,527</u>	<u>-</u>	<u>813,519</u>	<u>649,008</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899,116	894,531	-	894,531	-
金融负债合计	<u>899,116</u>	<u>894,531</u>	<u>-</u>	<u>894,531</u>	<u>-</u>

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本集团

项目	2020 年末 的公允价值	2019 年末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权投资	1,563,127	1,462,527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折现率
应付债券	949,491	894,531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统一的计算基础。然而, 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假设及方法, 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0 年				
	年初金额	本年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 转回(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32,724	26,672	-	-	59,3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339	1	-	-	1,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95,824	-	(12)	135	207,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034	(4,929)	-	-	823,927
其他债权投资	599,382	95	(7,247)	(2,483)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9	-	(285)	-	2,388
金融资产合计	1,484,232	21,839	(7,544)	(2,348)	1,611,146
金融负债 ⁽¹⁾	(35,658)	(30,076)	-	-	(77,575)

本银行

	2020 年				
	年初金额	本年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 转回(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32,722	26,665	-	-	59,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339	1	-	-	1,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95,824	-	(12)	135	207,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8,253	(5,098)	-	-	773,552
其他债权投资	597,801	95	(7,041)	(2,418)	514,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9	-	(285)	-	2,308
金融资产合计	<u>1,458,868</u>	<u>21,663</u>	<u>(7,338)</u>	<u>(2,283)</u>	<u>1,559,233</u>
金融负债 ⁽¹⁾	<u>(35,548)</u>	<u>(30,021)</u>	<u>-</u>	<u>-</u>	<u>(76,226)</u>

- (1) 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0 年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 (计提)/ 转回的减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54	-	-	-	8,52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629	-	-	-	57,151
拆出资金	59,419	-	-	-	32,997
衍生金融资产	3,158	4,767	-	-	7,9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	-	-	-	7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9,950	-	-	(2,908)	146,28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800	(1,002)	-	-	25,947
债权投资	40,762	-	-	93	43,466
其他债权投资	89,867	-	(625)	564	75,462
其他权益工具	57	-	57	-	61
应收融资租赁款	947	-	-	(11)	936
其他金融资产	3,088	-	-	-	1,101
金融资产合计	<u>461,313</u>	<u>3,765</u>	<u>(568)</u>	<u>(2,262)</u>	<u>400,561</u>
金融负债 ⁽¹⁾	<u>(521,883)</u>	<u>(5,251)</u>	<u>-</u>	<u>-</u>	<u>(423,692)</u>

本银行

	2020 年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 (计提)/ 转回的减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54	-	-	-	8,52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629	-	-	-	57,151
拆出资金	59,419	-	-	-	32,997
衍生金融资产	3,158	4,767	-	-	7,9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	-	-	-	7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9,950	-	-	(2,908)	146,28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800	(1,002)	-	-	25,947
债权投资	40,762	-	-	93	43,466
其他债权投资	89,867	-	(625)	564	75,462
其他权益工具	57	-	57	-	61
其他金融资产	3,088	-	-	-	1,101
金融资产合计	<u>460,366</u>	<u>3,765</u>	<u>(568)</u>	<u>(2,251)</u>	<u>399,625</u>
金融负债 ⁽¹⁾	<u>(517,004)</u>	<u>(5,251)</u>	<u>-</u>	<u>-</u>	<u>(417,775)</u>

(1) 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3.1 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受托人设立的特殊目的信托, 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 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 信托财产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被宣告破产时, 本集团是唯一受益人的, 特殊目的信托终止, 信托财产作为清算财产; 本集团不是唯一受益人的, 特殊目的信托存续, 信托财产不作为其清算财产; 但是本集团持有的信托受益权作为其清算财产。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 由于转让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 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 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

本集团按照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已转移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 本集团会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20 年度本集团已证券化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01.51 亿元(2019 年度: 无)。同时, 本集团认购了一定比例的资产支持证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上述资产支持证券为人民币 44.47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8.15 亿元)。
- 2020 年度本集团已转让金融资产中, 账面价值人民币 173.44 亿元(2019 年度: 人民币 505.71 亿元)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所转让金融资产的控制, 继续涉入了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按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14.90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4.00 亿元), 并在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 确认了继续涉入资产和负债。

3.2 卖出回购协议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 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 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 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 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 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及票据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参见附注七、18)。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 本集团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债券	票据	债券	票据
资产账面价值	85,015	41,330	148,041	49,089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82,358	41,035	143,966	49,089

十三、 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 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新列报。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15 亿元的三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年利率 3.85%。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 除上述内容及股利分配外,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股利分配的具体情况见附注七、30。

十五、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第43号)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团

	2020年	2019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	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10	363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9	239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602	638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68)	(177)
合计	434	46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8	4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	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3,669	63,976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 未将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20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2	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2.54	3.06

2019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2	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3.93	3.08